

标段编号：2602-440304-04-05-340247003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5001号融家广场福田店项目改
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29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信用	提供公告之日起至截标之日止期间内，在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生成的《信用信息报告》。
2	财务状况	提供 2023 年-2025 年度经第三方专业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份提供。（财务报告至少提供三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3	企业同类工程已竣工业绩情况	提供近三年（2023 年至今）投标人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4 项，超过 4 项的，以前 4 项为准。提供的证明材料为：提供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扫描件。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验收合格时间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4	企业同类工程在建业绩情况	提供近三年（2023 年至今）投标人正在建设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以前 3 项为准。提供的证明材料为：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资料扫描件。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5	项目经理个人资历	提供项目经理与本次项目施工相关专业的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
6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2021 年至今）以项目经理职位完成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以前 2 项为准。提供的证明材料为：提供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扫描件。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验收合格时间、项目经

		理签字页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7	生产经理个人 资历	提供生产经理与本次项目施工相关专业的职称证书。
8	生产经理同类 工程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拟派生产经理近五年（2021 年至今）以生产经理职位完成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以前 2 项为准。 提供的证明材料为：提供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扫描件。 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验收合格时间、生产经理签字页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9	技术负责人个 人资历	提供技术负责人与本次项目施工相关专业的职称证书。
10	技术负责人同 类工程业绩情 况	提供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近五年（2021 年至今）以技术负责人职位完成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以前 2 项为准。 提供的证明材料为：提供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扫描件。 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验收合格时间、技术负责人签字页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11	人员配备	1、拟委派的专职安全员: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类)。 2、人员配备至少包含施工员（土建/安装/装饰）、造价员、质量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等（提供相关岗位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资格等证明材料）。

1、投标人基本信息表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投标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	企业资质（满足本次招标要求）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11-33	一般性处罚信息	0 项
39	2023 年净利润	6532378.92 元
68	2024 年净利润	6094584.38 元
99	2025 年净利润	6099080.76 元
8-10	投标人前两大股东（需提供工商登记信息截图）	1、郑贞为 2、李宝国
详见技术标	工期(天)	200 天
123-235	企业同类工程已竣工业绩情况	<p>共 4 个业绩</p> <p>1、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项目+2022 年 1 月 12 日 +7086.640837 万元+116650 m²+2024 年 11 月 25 日</p> <p>2、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项目+2022 年 8 月 30 日+26806.9272 万元+62000 m²+2025 年 6 月 28 日</p> <p>3、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2022 年 12 月 3 日+38865.893616 万元+39099.8 m²+2026 年 1 月 23 日</p> <p>4、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项目+2022 年 7 月+11226.84 万元+12563.19 m²+2025 年 4 月 28 日</p> <p>（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竣工验收时间）</p>

236-266	企业同类工程在建业绩情况		共 4 个业绩 1、郁南县第二人民医院扩容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康复综合楼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项目+2026 年 8 月 10 日+6435.018195 万元+16896.70 m² 2、中国自行车运动训练基地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2025 年 9 月 26 日+3610.785350 万元+8108.83 m² 3、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一期工程项目+2024 年 6 月+3818.824560 万元+47050 m² 4、信宜市洪冠美丽圩镇品质提升项目项目+2024 年 9 月 29 日+4286.0581 万元+36750 m² (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
267-272	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	姓名	陈福广
267-272		年龄	47 岁
267-272		注册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证
267-272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u>建筑工程管理</u>
273-308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共 2 个业绩 1、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2023 年 5 月 19 日+1158.880783 万元+3523.4 m²+2026 年 6 月 16 日 2、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钢结构厂房施工总承包项目+2020 年 5 月 15 日+2172.0960 万元+19200 m²+2021 年 6 月 25 日 (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竣工验收时间)
309-312	生产经理	姓名	郑贞为
309-312		年龄	58 岁
309-312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u>建筑给水排水</u>

313-348		生产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共 2 个业绩 1、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项目+2021 年 11 月 9 日+2165.0360 万元+51430 m²+2023 年 6 月 19 日 2、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运动员食堂、宿舍维修项目项目+2020 年 1 月 6 日+1576.071382 万元+13000 m²+2022 年 11 月 26 日 （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竣工验收时间）
349-351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李宝国
349-351		年龄	54 岁
349-351		职称	（高级工程师）专业：建筑电气安装
35-384		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共 2 个业绩 1、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项目+2022 年 1 月 12 日+7086.640837 万元+116650 m²+2024 年 11 月 25 日 2、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项目+2021 年 11 月 9 日+2165.0360 万元+51430 m²+2023 年 6 月 19 日 （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竣工验收时间）
385-448	人员配备	共计：18 人。注册执业资格：2 人；工程师及以上：11 人。满足招标文件最低配备要求：是；	
385-448		其他人员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施工员（3 人） 2、造价员（1 人） 3、质量员（1 人） 4、材料员（1 人） 5、安全员（1 人） 6、资料员（1 人）

编号: S0112018009452G(3-1)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58399743T							
名称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零贰佰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0年07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郑贞为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974号405房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974号405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558399743T

法定代表人: 郑贞为

注册资本: 102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144126836

有效期至: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66910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参加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5001 号融家广场福田店项目改造工程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郑贞为	出资比（6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李宝国	出资比（40）%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郑贞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 年 9 月 23 日



目录导航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关注 更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58399743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贞为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0年07月30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58399743T	企业名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贞为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0年07月30日
注册资本:	102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3年01月20日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974号405房		
经营范围:	市政设施管理;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住房租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施工专业作业;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监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郑贞为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李宝国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郑贞为
认缴额 (万元)	6120
实缴额 (万元)	6120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6120	2068年12月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货币	6120	2010年7月30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李宝国
认缴额 (万元)	4080
实缴额 (万元)	4080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4080	2068年12月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货币	4080	2010年7月30日

1、企业信用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58399743T
报告编号：202609230953040466700H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23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58399743T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贞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0-07-30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974号405房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17条	诚实守信	9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21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23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58399743T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贞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0-07-30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974号405房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17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穗准〔2023〕3675号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穗准〔2023〕3675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29	
有效期自：	2023-12-29	
有效期至：	2028-12-15	
许可内容：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升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升级	
许可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100007482612P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穗准〔2023〕3023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穗准〔2023〕3023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9
有效期自： 2023-12-19
有效期至： 2028-12-19
许可内容：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
许可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100007482612P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第 2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穗准〔2023〕3028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穗准〔2023〕3028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9

第 3 条

有效期自：2023-12-19
有效期至：2028-12-19
许可内容：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
许可机关：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0007482612P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粤建许核准〔2023〕3026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核准〔2023〕3026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12-19
有效期自：2023-12-19
有效期至：2028-12-19
许可内容：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延续
许可机关：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0007482612P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第 4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穗准〔2023〕3024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穗准〔2023〕3024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9

有效期自： 2023-12-19

有效期至： 2028-12-19

许可内容：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

许可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100007482612P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第 5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穗准〔2023〕3025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穗准〔2023〕3025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9

有效期自： 2023-12-19

有效期至： 2028-12-19

许可内容：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

许可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100007482612P

第 6 条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粤建许核准〔2023〕2786号

第 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核准〔2023〕2786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12-14

有效期自：2023-12-14

有效期至：2028-12-14

许可内容：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延续

许可机关：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0007482612P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粤建许质核准〔2023〕4767号

第 8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证书名称：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质核准〔2023〕4767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10-13



有效期自：2023-10-13
有效期至：2026-10-13
许可内容：安全生产许可证延续
许可机关：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0007482612P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01202301200010 第 9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通知书
许可证书名称：商事主体的营业执照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01-20
有效期自：2010-07-30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章程备案,经营范围,住所(经营场所)变更
许可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0MB2C91891K
数据来源单位：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广州市知识产权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0MB2C91891K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粤建许准〔2022〕20958号 第 10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准〔2022〕20958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9-06
有效期自：2022-09-06
有效期至：2027-09-06
许可内容：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首次申请,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首次申请
许可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粤建许准〔2022〕20957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准〔2022〕20957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9-06
有效期自：2022-09-06
有效期至：2027-09-06
许可内容：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首次申请,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首次申请
许可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第 11 条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重粤A600037786 第 1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重粤A600037786

许可决定日期：2022-07-20

有效期自：2022-07-20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起重机械使用登记变更

许可机关：广州市南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15MB2D07478G

数据来源单位：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广州市知识产权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0MB2C91891K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01202105140056 第 1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通知书

许可证书名称：商事主体的营业执照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2021-05-14

有效期自：2010-07-30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工商登记联络员备案,章程备案,注册资本(金)变更
许可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0MB2C91891K
数据来源单位：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广州市知识产权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0MB2C91891K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01201705040051 第 14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7-05-04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企业变更登记
许可机关：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审核类型：登记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01201704070058 第 15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7-04-07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企业变更登记
许可机关：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审核类型：登记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市林业园林绿许准〔2017〕2号 第 16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7-01-10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林业园林绿许准〔2017〕2号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机关于2017年1月3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砍伐、迁移、修剪城市树木审批行政许可申请。经审查，你单位的砍伐、迁移、修剪城市树木审批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及《广州市绿化条例》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一条之规定，本行政机关决定准予行政许可。具体批复如下：一、根据你单位提交的《广州市砍伐、迁移、修剪城市树木审批申请表》、《广州市发改委关于下达广州市2016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通知》（穗发改〔2016〕245号）、总平面图、《中标通知书》（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16〕第〔10481〕号）、拟处理树木现场照片及苗木迁移施工组织计划，经现场查看，同意你单位对位于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东秀路143号广州市民政局精神病院内因电路维修改造用电增容项目建设需要，迁移调整种植7株细叶榕（胸径15-120厘米）。二、树木处理应由具有园林绿化施工资质的单位实施，按工程进度计划妥善安排树木迁移时间。施工过程中应注意做好安全防范和文明施工，保障安全。树木迁移后，应立即组织进场施工，场地不得闲置。三、绿化处理过程中不得对周边未经审批的绿化造成破坏。因绿化处理而产生的投诉，由申请单位负责解决处理。四、在对树木进行处理前须凭本行政许可决定书原件、受委托实施处理绿化的园林绿化企业的园林绿化施工资质复印件、相关的授权委托书或合同、协议等在广州市政务中心市林业和园林局窗口领取园林绿化施工标牌。将该标牌张贴于施工现场显著位置，做好围蔽后方可实施。五、本文件为同意处理绿化的行政许可批文，有效期六个月，自申请单位签收批文第二日起算。ttttttt tttt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

许可机关：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审核类型：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01201611230190 第 17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6-11-30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企业变更登记

许可机关：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审核类型：登记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9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558399743T	
评价年度：	2025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558399743T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558399743T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 4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558399743T	
评价年度：	2022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 5 条
--------	---------------	-------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558399743T
评价年度：2017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558399743T
评价年度：2018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第 6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558399743T
评价年度：2024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第 7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558399743T
评价年度：2023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第 8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 9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558399743T	
评价年度：	2019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21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8-04-17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2 条
承诺事由：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7-12-11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3 条
承诺事由：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8-12-04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4 条
承诺事由：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9-01-04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5 条
承诺事由：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8-04-04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6 条
承诺事由：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9-12-17	

承诺受理单位：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审批替代型

第 7 条

承诺事由：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17-12-27

承诺受理单位：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审批替代型

第 8 条

承诺事由：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18-12-21

承诺受理单位：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审批替代型

第 9 条

承诺事由：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17-11-25

承诺受理单位：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10 条
承诺事由：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9-12-23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11 条
承诺事由：	申请核发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7-11-24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2 条
承诺事由：	主动型：针对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以下简称企业库）中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包括企业、人员和业绩信息的录入、变更、删除及相关资料上传等，下同）事宜，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17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13 条
承诺事由：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9-02-18	

承诺受理单位：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第 14 条

承诺事由：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2020-07-23

承诺受理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审批替代型

第 15 条

承诺事由：申请核发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17-11-15

承诺受理单位：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审批替代型

第 16 条

承诺事由：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18-08-01

承诺受理单位：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4010120100730921748	第 17 条
承诺类型：	其他-诉讼文书送达地址承诺书	
承诺事由：	证明事项型，申请办理市场主体登记、变更承诺文件；	
承诺内容：	<p>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确认送达地址为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974号405房,联系电话为*****、收件人为郑贞为,手机号码为*****，其他电子送达地址为*****，前述地址（含电子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用于接收登记部门的通知，亦作为发生纠纷时法院送达诉讼文书（包括起诉状、证据材料、开庭传票、各类通知书、裁判文书等）的有效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在案件的一审、二审、再审（含申请再审、申诉审查）及破产、执行等所有司法程序中持续有效。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确认的诉讼文书送达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通过广州市全程电子化商事登记系统、广州商登易微信小程序进行在线变更或向注册登记窗口申请变更。诉讼发生后，企业向人民法院确认了其他地址的，该地址将作为诉讼文书优先送达地址。诉讼程序中，人民法院向承诺企业确认的诉讼文书送达地址发送文书，如因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地址不准确、地址变更后未及时完成变更程序，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获接收的，视为送达。直接送达的，以依法记录送达过程并将文书留在该地址之日视为送达之日；邮寄送达的，邮政机构依法投递未能送达，文书被退回法院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电子送达的，电子诉讼文书到达企业确认的电子邮箱系统、微信小程序、手机号码或其他即时通讯账户之日为送达之日。同时采用多种方式送达的，以最后一次送达日期为准。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拟担任法定代表人或申请人：郑贞为2023年1月20日</p>	
承诺作出日期：	2010-07-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100MB2C91891K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18 条
承诺事由：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8-02-13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4520020221207112414	第 19 条
-------	----------------------	--------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郑重承诺如下：一、提供给行政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及行业组织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三、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五、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

承诺作出日期：2022-04-0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揭阳市公安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520000702630XG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审批替代型 第 20 条

承诺事由：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18-02-06

承诺受理单位：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4520020221207068711 第 21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郑重承诺如下：一、提供给行政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及行业组织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三、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五、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通过

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

承诺作出日期：2017-07-1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5200007026537T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2、财务状况

2023 年财务报告

广东泓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Guangdong Hongda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报告书

REPORT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通四街2号2602房（仅限办公）
电话：020-34669070

中国·广州
GUANG ZHOU CHINA

广东泓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GuangdongHongda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文号：泓道审字（2024）第 Y153 号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

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

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泓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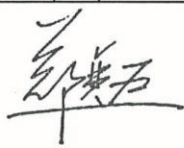
会小企 01 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9,942,929.85	11,508,182.56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7,967,853.61	9,296,006.11
应收账款	4	63,321,863.85	61,787,303.34	预收账款	34	858,811.56	2,837,378.69
减：坏账准备	5			其他应付款	35	1,925,982.85	934,422.33
应收账款净额	6	63,321,863.85	61,787,303.34	应付工资	36	901,767.00	499,600.00
预付账款	7	3,284,945.88	3,273,166.42	应付福利费	37		
其他应收款	8	34,569,151.65	40,973,852.48	未交税金	38	-2,564,612.42	1,412,947.79
存货	9	17,850,683.32	5,204,658.28	未付利润	39		
持有待售资产	10			持有待售负债	40		
待摊费用	11			其他未交款	41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2			预提费用	4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3		
其他流动资产	14			其他流动负债	44		
流动资产合计	15	128,969,574.55	122,747,163.08	流动负债合计	45	9,089,802.60	14,980,354.92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	16			长期借款	46	17,568,357.81	12,187,980.64
固定资产：	17			应付债券	47		
固定资产原值	18	44,193,603.56	44,208,647.81	长期应付款	48		
减：累计折旧	19	6,987,729.67	11,105,068.98	其他长期负债	49		
固定资产净值	20	37,205,873.89	33,103,578.83	其中：住房周转金	50		
固定资产清理	21			长期负债合计	51	17,568,357.81	12,187,980.64
在建工程	22	111,854,746.28	127,370,936.55	递延税项：	52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3			递延税款贷项	53		
固定资产合计	24	149,060,620.17	160,474,515.38	负债合计	54	26,658,160.41	27,168,335.56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	78,000,000.00	78,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6		1,851,070.33	资本公积	56		
递延资产：				盈余公积	57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合计：	27		1,851,070.33	其中：公益金	58		
其他长期资产：				未分配利润	59	173,372,034.31	179,904,413.23
其他长期资产：	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	251,372,034.31	257,904,413.23
递延税款借项	29						
资产总计	30	278,030,194.72	285,072,748.7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	278,030,194.72	285,072,748.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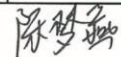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会小企 02 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月数	本年累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28,115,960.23	199,305,831.43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23,938,302.29	172,556,779.55
税金及附加	3	103,670.99	713,898.19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	4,073,986.95	26,035,153.69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减：营业费用	6		
管理费用	7	2,833,839.59	16,010,042.53
财务费用	8	36,784.26	1,151,835.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1,203,363.10	8,873,275.91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他收益	12		
营业外收入	13		2.93
减：营业外支出	14		49,809.92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1,203,363.10	8,823,468.92
减：所得税	17	816,010.11	2,291,09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387,352.99	6,532,378.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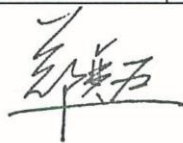
会小企 03 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36,700,950.41	净利润	30	6,532,378.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3,250,996.27	固定资产折旧	32	4,117,339.31
现金流入小计	4	223,449,954.14	无形资产摊销	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85,755,650.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5,570,964.73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7,795,403.86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7	
现金流出小计	9	199,122,019.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4,327,934.73	财务费用（减：收入）	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收益）	4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2	12,646,025.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3	-4,858,360.8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4	5,890,552.32
现金流入小计	15		其他	45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17,382,30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24,327,934.7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债务转为资本	47	
现金流出小计	19	17,382,304.85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17,382,304.8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	11,508,182.5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	9,942,929.8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2	
现金流入小计	24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5,380,377.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5,252.71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出小计	28	5,380,377.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5,380,377.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5,252.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经广州市天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批准, 于 2010 年 07 月 30 日成立, 取得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 91440101558399743T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郑贞为; 注册资本为 7800 万元。

2、本公司经营范围: 劳务派遣服务; 室内体育场、娱乐设施工程服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室外体育设施工程施工;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造林、育林; 机电设备安装服务;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 电力输送设施安装工程服务; 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 建筑钢结构、预制构件工程安装服务; 土石方工程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服务; 管道工程施工服务(输油、输气、输水管道工程); 管道设施安装服务(输油、输气、输水管道安装); 建筑劳务分包。

3、本公司经营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 974 号 405 房。

二、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小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当年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外币业务的计量方法

1、小企业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应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也可以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3、小企业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应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得采用合同约定汇率和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即期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汇兑损失记入财务费用，汇兑收益记入营业外收入。

（五）短期投资的计量方法

1、定义：

短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下同）的投资，如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

2、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2）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不计入短期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1）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2）出售时，以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六）应收及预付款项的计量方法

1、定义：

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和预付账款。

2、计量方法：

取得时计量：应收及预付款项按照发生额入账。

后续计量：确定无法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收及预付款项，在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作为坏账损失；坏账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应收及预付款项。

（七）存货的计量方法

1、定义：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以及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

2、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但不含按照税法规定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2）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存货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3）经过1年期以上的制造才能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的存货发生的借款费用，也计入存货的成本；（4）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评估价值确定；（5）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存货，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6）盘盈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同类或类似存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确定。

发出计量：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对于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会计处理，在领用时按其成本计入生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周转材料，也可以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会计处理）。

存货发生毁损，处置收入、可收回的责任人赔偿和保险赔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支出或营业外收入；盘盈存货实现的收益计入营业外收入；盘亏存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八）长期债券投资计量方法

1、定义：

长期债券投资，是指本公司准备长期（在1年以上）持有的债券投资。

2、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2）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不计入长期债券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1）长期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发生的应收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2）分期付息、一次还本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确认为应收利息，不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3）一次还本付息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4）

债券的折价或者溢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5) 处置长期债券投资时, 处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 计入投资收益。(6) 小企业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 应作为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 同时冲减长期债券投资账面余额。

(九)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方法

1、定义:

长期股权投资, 是指本公司准备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

2、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 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2)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后续计量:(1) 持有期间,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按照应分得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收益;(2) 处置时, 处置价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 计入投资收益;

(3) 对于确实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 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该项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 同时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十) 固定资产的计量方法

1、定义:

固定资产, 是指本公司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使用寿命超过1年的有形资产, 包括: 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设备、器具、工具等。

2、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 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等, 但不含按照税法规定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在建工程在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产品、副产品或试车收入冲减在建工程成本;(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4)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成本, 按照租赁合同约定的付款总额和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等确定;(5)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 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6) 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 应当按照各项固定资产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 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3、固定资产折旧：

(1)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5.00%
机器设备	1-10 年	9.5%-100.00%
运输设备	1-5 年	19.00%-100.00%
电子设备	1-5 年	19.00%-100.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1-5 年	19.00%-100.00%

(2) 对所有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3)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不计提折旧；(4) 折旧费、日常修理费根据固定资产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5) 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计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但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和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6) 盘盈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同类或者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扣除按照该项固定资产新旧程度估计的折旧后的余额确定；(7) 盘亏固定资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8) 处置固定资产，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和清理费用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十一)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计量方法

1、定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2、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 外购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确定；(2) 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下列规定确定：①自行营造的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②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后续计量：(1) 对所有生产性生物资产分类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2)

对所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月计提折旧，自投入使用月份的下月起按月计提折旧；停止使用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应当自停止使用月份的下月起停止计提折旧。

（十二）无形资产的计量方法

1、定义：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等。

2、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相关的其他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成本，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由符合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自行开发无形资产发生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4）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后续计量：（1）对所有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2）无形资产的摊销期自其可供使用时开始至停止使用或出售时止。有关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了使用年限的，可以按照规定或约定的使用年限分期摊销。不能可靠估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摊销期按 10 年计算；（3）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4）处置无形资产，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等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的计量方法

1、定义：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和其他长期待摊费用等。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支出：（1）修理支出达到取得固定资产时的计税基础 50%以上；（2）修理后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延长 2 年以上。

2、计量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其摊销期限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管理费用，并冲减长期待摊费用。

(1) 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按照固定资产预计尚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

(2)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按照合同约定的剩余租赁期限分期摊销；(3)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按照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4)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自支出发生月份的下月起分期摊销，摊销期不低于3年。

(十四) 各项流动负债的计量方法

1、定义：

流动负债，是指本公司预计在1年内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清偿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及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等。

2、计量方法：

各项流动负债按照其实际发生额入账。对于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

(十五) 各项非流动负债的计量方法

1、定义：

非流动负债，是指本公司流动负债以外的负债。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

2、计量方法：

各项非流动负债按照其实际发生额入账。长期借款按照借款本金和借款合同利率在应付利息日计提利息费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财务费用。

(十六) 实收资本的计量方法

1、定义：

实收资本，是指本公司投资者按照合同协议约定或相关规定投入的、构成公司注册资本的部分。

2、计量方法：

(1) 收到投资者以现金或非货币性资产投入的资本，按照其在本企业注册资本中所占的份额计入实收资本，超出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 投资者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增资或减资时，增加或减少实收资本。

(十七) 资本公积的计量方法

1、定义：

资本公积，是指本公司收到的投资者出资额超过其在注册资本或股本中所占份额的部分。

2、计量方法：

(1) 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时，冲减资本公积；(2) 资本公积不得用于弥补亏损。

(十八) 盈余公积的计量方法

1、定义：

盈余公积，是指本公司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在税后利润中按 10%提取的法定公积金和按 5%提取的任意公积金。

2、计量方法：

(1) 用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者转增资本时，冲减盈余公积；(2) 盈余公积可以用于扩大生产经营。

(十九) 未分配利润的计量

未分配利润，是指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经过弥补亏损、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和 5%的任意公积金、并按投资比例向投资者分配利润后，留存在本公司的、历年结存的利润。

(二十) 销售商品收入的计量方法

1、定义：

销售商品收入，是指销售商品（或产成品、材料）取得的收入。

2、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出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按照从购买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销售商品涉及现金折扣的，按照扣除现金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现金折扣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销售商品涉及商业折扣的，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1) 销售商品采用托收承付方式的，在办妥托收手续时确认收入；(2) 销售商品采取预收款方式的，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3) 销售商品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的，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入；(4) 销售商品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在购买方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检验完毕时确认收入。安装程序比较简单的，可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5) 销售商品采用支付手续费方式委托代销的，在收到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6) 销售商品以旧换新的，销售的商品作为商品销售处理，回收的商品作为购进商品处理；(7) 采取产品分成方式取得的收入，在分得产品之日按照产品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对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的销售退回（不论属于本年度还是属于以前年度的销售），均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对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的销售折让，均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

商品收入。

（二十一）提供劳务收入的计量方法

1、定义：

提供劳务的收入，是指本公司从事建筑安装、修理修配、交通运输、仓储租赁、邮电通信、咨询经纪、文化体育、科学研究、技术服务、教育培训、餐饮住宿、中介代理、卫生保健、社区服务、旅游、娱乐、加工以及其他劳务服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2、计量方法：

本公司对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完成且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为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对于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则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年度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本年度的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估计的提供劳务成本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营业成本后的金额，结转本年度营业成本。

本公司在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含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则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二）费用的计量方法

1、定义：

费用，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包括：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

2、计量方法：

（1）本公司对发生的各项费用，在发生时按其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2）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已予确认的，则将已销售商品和已提供劳务的成本作为营业成本结转至当期损益。

（二十三）营业外收入的计量方法

1、定义：

营业外收入，是指本公司在非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的、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净流入。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政府补助、捐赠收益、盘盈收益、汇兑收益、出租包装物和商品的租金收入、逾期未退包装物押金收益、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已作坏账损失处理后又收回的应收款项、违约金收益等。

2、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在实现时，按照其实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营业外支出的计量方法

1、定义：

营业外支出，是指本公司在非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净流出。包括：存货的盘亏、毁损、报废损失，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坏账损失，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被没收财物的损失，捐赠支出，赞助支出等。

2、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在发生时，按照其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政府补助的计量方法

1、定义：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含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计量方法：

（1）本公司在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营业外收入；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亏损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发生亏损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亏损的，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提供了有关凭据的，则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计量，政府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则按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计量；（3）本公司按照规定（实行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等先征后返），在实际收到返还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不含出口退税）、消费税、营业税）时，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十六）所得税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以按税法规定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乘以适用的所得税率计量

所得税。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 率	说 明
1	增值税	9%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六、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3,251,458.26	1,199,184.91
银行存款	8,256,724.30	8,743,744.94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计	11,508,182.56	9,942,929.85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8688	692,116.87
东莞银行-0966	181,149.38
建行广州番禺大石支行-0397	221.27
东莞银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7229	2,075,458.98
广州银行港航-0016	413,559.00
广州银行天河-8016	4,694,156.90
建行广州番禺大石支行-7801	6,378.38
其他	193,683.52
合计	8,256,724.30

2、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占比例	年初余额	占比例
1 年以内	61,787,303.34	100.00%	63,321,863.85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61,787,303.34	100.00%	63,321,863.85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例
中山市城区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12,541,786.30	20.30%
江门市新会区启成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7,135,954.00	11.55%
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805,529.72	9.40%
广州绿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55,555.50	7.70%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4,634,551.74	7.50%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4,447,983.35	7.20%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3,040,799.55	4.92%
广州市银三环机械有限公司	2,572,712.00	4.16%
广州市从化区温泉镇人民政府	2,409,924.19	3.90%
中国新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3.24%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88,602.24	2.57%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168,560.00	1.89%
广州番电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64,925.87	1.72%
广州市东正置业有限公司	1,023,624.69	1.66%
广州穗能通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85,963.00	1.60%
广州科云投资有限公司	752,893.87	1.22%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545,314.43	0.88%

3、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占比例	年初余额	占比例
1 年以内	3,273,166.42	100.00%	3,284,945.88	100%
1-2 年	0.00	0.00%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3,273,166.42	100.00%	3,284,945.88	1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例
------	------	-----

广州协堡建材有限公司	1,933,904.95	59.08%
中山市恒利商品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619,612.00	18.93%
广州市耀飞建材有限公司	513,000.00	15.67%
广州兴南华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	4.58%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占比例	年初余额	占比例
1年以内	40,973,852.48	100.00%	34,569,151.65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40,973,852.48	100.00%	34,569,151.65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例
惠州贸易有限公司	19,000,000.00	46.37%
协安建设(广东)有限公司	2,000,000.00	4.88%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连州分公司	2,000,000.00	4.88%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化分公司	1,500,000.00	3.66%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64,346.16	3.33%
深圳市罗亚鼎盛建材有限公司	6,700,000.00	16.35%
深圳市博羽婷五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590,623.75	16.08%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64,346.16	3.33%

5、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采购	0.00	0.00
库存商品	5,204,658.28	17,850,683.32
材料进项待抵扣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5,204,658.28	17,850,683.32

6、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初数
(1) 原值:				
办公、机械设备	44,208,647.81	15,044.25	0.00	44,193,603.56
(2) 累计折旧:	11,105,068.98	4,117,339.31	0.00	6,987,729.67

净值	33,103,578.83	0.00	0.00	37,205,873.89
----	---------------	------	------	---------------

7、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初余额
	127,370,936.55	15,516,190.27	0.00	111,854,746.28
账面余额合计	127,370,936.55	15,516,190.27	0.00	111,854,746.28

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初余额
	1,851,070.33	1,851,070.33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851,070.33	1,851,070.33	0.00	0.00

9、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占比例	年初余额	占比例
1年以内	9,296,006.11	100.00%	7,967,853.61	100.00%
合计	9,296,006.11	100.00%	7,967,853.61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例
惠来县坚盛贸易有限公司	2,476,570.00	26.64%
广州晨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66,387.74	16.85%
蕉岭县顺龙建材营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6.14%
广州亿天钢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469,160.40	15.80%
广东粤皖混凝土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98%
深圳中广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298,029.00	13.96%

10、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占比例	年初余额	占比例
1年以内	2,837,378.69	0.00%	858,811.56	100.00%
合计	2,837,378.69	0.00%	858,811.56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例
------	------	-----

广州中远实业有限公司	1,023,624.69	36.0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	1,369,134.00	48.25%
广州市穗鑫建筑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249,175.00	8.78%

11、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占比例	年初余额	占比例
1 年以内	934,422.33	100.00%	1,925,982.85	100.00%
合计	934,422.33	100.00%	1,925,982.85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例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信宜分公司	600,000.00	64.21%
广东同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0,000.00	36.39%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初余额
职工工资	499,600.00	5,168,797.73	5,570,964.73	901,767.00
社会保险费		1,715,099.43	1,715,099.43	0.00
合计	499,600.00	6,883,897.16	7,286,064.16	901,767.00

13、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缴所得税	816,010.11	714,858.32
应缴增值税额(应交未交)	0.00	-3,279,470.74
应缴增值税额(已交税金)	0.00	0.00
应缴增值税额	500,845.23	0.00
印花税	20,173.52	0.00
应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35,059.17	0.00
应缴教育费附加	15,025.36	0.00
应缴地方教育附加	10,016.90	0.00
环境保护税	1199.15	0.00
房产税	14618.35	0.00
合计	1,412,947.79	-2,564,612.42

14、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占比例
郑贞为	42,200,000.00	0.00	42,200,000.00	54.10%
李宝国	35,800,000.00	0.00	35,800,000.00	45.90%
合计	78,000,000.00	0.00	78,000,000.00	100.00%

1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173,372,034.31
减：提取盈余公积	0.00
加：本期净利润	6,532,378.92
年末余额	179,904,413.23

16、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收入	199,305,831.43	246,836,057.64
合计	199,305,831.43	246,836,057.64

17、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成本	172,556,779.55	217,648,238.81
合计	172,556,779.55	217,648,238.81

1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242,124.99	278,988.80
教育费附加	107,449.04	132,072.67
地方教育附加	71,632.68	88,727.37
印花税	130,855.02	168,408.57
环境保护税	12,689.55	0.00
房产税	148,035.77	0.00
土地使用税	1,111.14	0.00
合计	713,898.19	668,197.41

19、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570,964.73	7,874,978.53
办公费	336,183.25	280,359.30
折旧费	4,117,339.31	2,438,125.93
摊销费	925,535.17	0.00
租金	55,479.45	661,644.47
水电费	64,301.01	0.00
税金	20,970.31	0.00
车船税	3,600.00	19,226.80
社保	1,715,099.43	0.00
公积金	44,579.00	0.00
福利	365,934.49	0.00
职工教育经费	64,554.10	0.00
招待费	315,571.80	635,812.49
差旅费	24,006.87	173,191.23
通讯费	19,758.26	0.00
广告费	2,600.00	0.00
汽车费	365,409.95	0.00
修理费		169,643.30
审计费	8,910.89	0.00
交易服务费	320,689.92	0.00
投标服务费	170,043.37	0.00
保险费	276,747.72	555,991.14
担保费	79,150.00	0.00
保函手续费	415,828.61	0.00
其他	726,784.89	2,370,911.63
合计	16,010,042.53	15,179,884.82

2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29,790.28	-54,833.03

利息支出	605,595.49	0.00
其他	576,030.04	474,476.42
合计	1,151,835.25	419,643.39

2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1,596.11	22,127.08
罚款	18,213.81	86,566.10
合计	49,809.92	108,693.18

2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2,291,090.00	3,268,854.18
合计	2,291,090.00	3,268,854.18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用于对外担保的资产名称、账面余额及形成的原因；未决诉讼、未决仲裁以及对外提供担保所涉及的金额。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发生严重亏损及持续经营的计划、未来经营的方案

本公司未发生严重亏损。

3、对已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中列示项目与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存在差异的纳税调整过程

具体调整内容与要求可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4、其他需要在附注中说明的事项

(1)、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国家或地区	注册资本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关联	郑贞为	中国	78,000,000.00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10520210924706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W1C4XA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企业信息
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源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军

成立日期 2021年06月08日

合伙期限 2021年06月0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海通西街2号2602房(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东兴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广州市南沙区海通四街2号2602房
（仅限办公）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10305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德函（2021）1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8月9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1年8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下载



下载

2024 年财务报告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深华健年审字[2025]第A1340号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审 核 专 用 章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深圳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HUYJACK2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审计报告附件
 - 1、资产负债表
 - 2、利润表
 - 3、现金流量表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财务报表附注
-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

审核专用章



审计报告

深华健年审字[2025]第A1340号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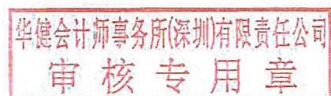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



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七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序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序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8,536,134.87	11,508,182.56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2	50,928,927.03	61,787,303.34	应付账款	9	24,361,695.12	9,296,006.11
应收利息	3	3,273,166.42	3,273,166.42	预收款项	10	2,837,378.69	2,837,378.69
应收股利		-	-	应付职工薪酬	11	1,078,029.00	499,600.00
其他应收款	4	39,711,187.71	40,973,852.48	应交税费	12	25,162.78	1,412,947.79
存货	5	4,332,807.03	5,204,658.28	应付利息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股利		-	-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3	3,442,922.33	934,422.33
流动资产合计		126,782,223.06	122,747,163.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31,745,187.92	14,980,354.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14		12,187,980.64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6	32,716,806.90	33,103,578.83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7	-	127,370,936.55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2,187,980.64
无形资产				负债合计		31,745,187.92	27,168,335.56
研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15	79,000,000.00	78,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8	1,138,542.32	1,851,070.33	资本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16	4,989,238.44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17	44,903,145.92	179,904,413.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55,349.22	162,325,585.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892,384.36	257,904,413.23
资产总计		160,637,572.28	285,072,748.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637,572.28	285,072,748.79

单位负责人：

郑其五

财务负责人：

陈明

制表人：

陈明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审定数
一、营业收入	18	201,056,072.30	201,056,072.30
减：营业成本	19	176,428,159.34	176,428,159.34
税金及附加	20	762,784.01	762,784.01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1	15,317,367.14	15,317,367.14
财务费用	22	313,694.24	313,694.24
资产减值损失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其他收益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34,067.57	8,234,067.57
加：营业外收入	23	0.01	0.01
减：营业外支出	24	107,955.08	107,955.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26,112.50	8,126,112.50
减：所得税费用	25	2,031,528.12	2,031,528.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4,584.38	6,094,584.38
五、其他综合收益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94,584.38	6,094,584.38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17,946,130.78	净利润	21	6,094,584.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191,936.72	固定资产折旧	23	386,771.93
现金流入小计		222,138,067.50	无形资产摊销	24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	190,335,191.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6	-
支付的各项税费	6	1,406,527.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7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4,368,395.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	-
现金流出小计		206,110,115.19	财务费用	29	313,69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27,952.31	投资损失（减：收益）	30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3	871,85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4	10,858,376.3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5	16,764,833.00
现金流入小计		-	其他	36	-19,262,158.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27,952.3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37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1,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8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6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9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8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	28,536,134.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	11,508,182.56
现金流出小计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3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27,952.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27,952.31			

单位负责人：

郑英江

财务负责人：

陈瑞

制表人：

陈瑞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8,000,000.00	-	-	-	179,904,413.23	257,904,413.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78,000,000.00	-	-	-	179,904,413.23	257,904,413.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	-	4,989,238.44	-136,001,207.31	-129,012,026.87
（一）净利润					6,094,584.38	6,094,584.3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	-
4.其他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6,094,584.38	6,094,584.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				-	1,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4,989,238.44	-4,989,238.44	-
1.提取盈余公积				4,989,238.44	-4,989,238.44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3.其他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36,106,613.25	-136,106,613.2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其他					-136,106,613.25	-136,106,613.25
四、本年年末余额	79,000,000.00	-	-	4,989,238.44	44,903,145.92	128,892,284.36

单位负责人：

郑英江

财务负责人：

陈瑞

制表人：

陈瑞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07-30，法定代表人为郑贞为，注册资本为 102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558399743T，企业注册地址位于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 974 号 405 房，经营范围包含：市政设施管理；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住房租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施工专业作业；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监理。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财产物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 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b.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坏账，确认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



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



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b.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c.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1. 无形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华德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审核专用章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12.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



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 a.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 b. 其他费用按受益年限分 3-5 年平均摊销。

1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它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人民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5.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决定。

16. 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它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程度作出估计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公司管理层对成本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税项

涉税基本情况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增值税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库存现金	43,290.14	361,707.10
银行存款	28,492,844.73	11,146,475.46
合 计	28,536,134.87	11,508,182.56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1 年 内	50,928,927.03	61,787,303.34
合 计	50,928,927.03	61,787,303.34

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C140016] 广佛（佛冈）产业园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9,256,822.42
[C340001] 江门市新会区启成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7,135,954.00
[C140001]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4,199,839.73
[C120007] 中山市城区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3,837,146.74
[C070023]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货款	3,040,799.55

3、预付款项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预付账款	3,273,166.42	3,273,166.42
合 计	3,273,166.42	3,273,166.42

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S010010] 广州协堡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1,933,904.95
[S010009] 中山市恒利商品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货款	619,612.00
[S010002] 广州市耀飞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513,000.00



[S010008] 广州兴南华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150,000.00
[C050019] 广州泰捷建设有限公司	货款	120,000.00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其他应收款	39,711,187.71	40,973,852.48
合 计	39,711,187.71	40,973,852.48

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A010001]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化分公司	往来款	6,720,000.00
[S080047]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惠阳分中心	往来款	500,000.00
[S090012] 惠州市百计汇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4,650.00
[S040031] 广州从化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2,992.18
[S090011] 从化市城郊街道办事处	往来款	204,754.82

5、存货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存货	4,332,807.03	5,204,658.28
合 计	4,332,807.03	5,204,658.28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固定资产原值	44,422,010.65	44,208,647.81
累计折旧	11,705,203.75	11,105,068.98
固定资产价值	32,716,806.90	33,103,578.83

7、在建工程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在建工程	0.00	127,370,936.55
合 计	0.00	127,370,936.55



8、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长期待摊费用	1,138,542.32	1,851,070.33
合 计	1,138,542.32	1,851,070.33

9、应付账款

账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1 年内	24,361,695.12	9,296,006.11
合 计	24,361,695.12	9,296,006.11

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情况:

债权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S040026] 广东城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4,342,500.00
[S010081] 深圳市博丽瑞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货款	4,057,098.56
[S010506] 周炯亮	货款	2,959,700.00
[S010507] 林玫雪	货款	2,622,550.65
[C210003] 广东顺龙建材营销有限公司	货款	2,300,000.00

华德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审 核 专 用 章

10、预收款项

账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1 年内	2,837,378.69	2,837,378.69
合 计	2,837,378.69	2,837,378.69

预收账款的主要债权人情况:

债权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C12000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	货款	1,369,134.00
[C070003] 广州中远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023,624.69
[C010001] 广州市穗鑫建筑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货款	249,175.00
[C090002] 广州市增城承丰土石方工程队 01	货款	125,000.00
[C200001] 广东省三茂铁路基建工程公司	货款	45,000.00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应付职工薪酬	1,078,029.00	499,600.00
合 计	1,078,029.00	499,600.00

1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应交未交增值税	-984,788.47	0.00
应交城建税	88,851.50	500,845.23
应交企业所得税	6,219.61	35,059.17
应交个人所得税	841,051.91	816,010.11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	2,665.55	15,025.36
印花税	1,777.03	10,016.90
环境保护税	51,706.08	20,173.52
房产税	542.31	1,199.15
土地使用税	17,137.26	14,618.35
合 计	25,162.78	1,412,947.79

1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其他应付款	3,442,922.33	934,422.33
合 计	3,442,922.33	934,422.33

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情况：

债权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S060004] 李宝国	往来款	1,072,695.39
[S090046]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信宜分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
[C300001] 饶平县教育局	往来款	500,000.00
[S060003] 郑贞为	往来款	455,850.00
[S090044] 广东同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0,000.00



14、长期借款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长期借款	0.00	12,187,980.64
合 计	0.00	12,187,980.64

15、实收资本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实收资本	79,000,000.00	78,000,000.00
合 计	79,000,000.00	78,000,000.00

16、盈余公积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盈余公积	4,989,238.44	0.00
合 计	4,989,238.44	0.00

1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额
上期期末余额	179,904,413.23
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期初余额	179,904,413.23
加：本期增加数	6,094,584.3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094,584.38
其他增加	
减：本期减少数	4,989,238.44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4,989,238.44
分配现金股利	0.00
其他	-136,106,613.25
本期期末余额	44,903,145.92

18、营业收入

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收入	201,056,072.30
合 计	201,056,072.30

19、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成本	176,428,159.34
合 计	176,428,159.34

2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税金及附加	762,784.01
合 计	762,784.01

2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办公费	375,742.94
差旅费	122,269.22
招待费	194,236.51
社保	1,604,679.05
折旧费	2,346,679.65
应付工资	5,217,907.23
福利费	527,733.95
水电	85,981.29
其他	1,003,159.06
车船税	3,721.63
保险费	612,285.61
通讯费	17,110.07
审计费	13,627.87
职工教育经费	41,779.61

华德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审核专用章



投标服务费	35,632.67
中标交易服务费	231,966.44
投标报名费	5,900.00
投标代理费	309,060.09
住房公积金	28,781.00
燃油费	163,151.78
投标担保费	200.00
保函费用	292,687.70
履约担保费	31,076.00
税金(个税)	44,680.34
研发费	724,081.90
汽车费用	127,250.44
摊销费	1,155,985.09
合 计	15,317,367.14

华德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手续费	76,036.00
利息	237,658.24
合 计	313,694.24

2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收入	0.01
合 计	0.01

2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支出	107,955.08
合 计	107,955.08



2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2,031,528.12
合 计	2,031,528.12

五、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本公司本年度与关联公司无重大交易事项。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七、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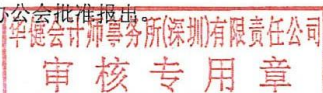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未决诉讼或仲裁、对外担保等重大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办公会批准报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重大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08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2769057049C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贾彬彬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5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约2栋
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登记事项的法律性质和企业经营能力是决定商事主体经营范围是否与其自身状况相适应的重要因素，不得超越企业能力、能力和营业范围开展经营活动。除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对经营范围的限制性规定之外，经营者依法自主决定，自主承担风险。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应当分别在“公示信息”或“年报”中公示。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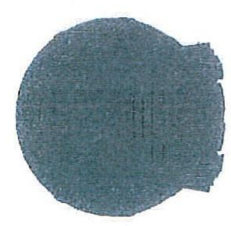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207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贾芷彬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纤2栋607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13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注字[2004]7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2月22日





图广超 230100850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3010085001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3 年 08 月 05 日



日 /d

4

5



姓名	贾广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5-07-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黑龙江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02195507202034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苟李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01-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新轩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203021979010400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7470433000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4 年 09 月 12 日

年 月 日
/y /m /d



深圳鵝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Dong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审
计
报
告**

中 国·深 圳

Shenzhen · CHINA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审计报告

深鵠荷审字[2026]第D0096号

深圳鵠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专用章

深圳鵠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粤26YSAED023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

深圳鹤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专用章



审计报告

深鸚荷审字[2026]第D0096号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

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鹤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专用章

深圳鹤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宝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序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序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6,483,963.15	28,536,134.87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40,312.50	-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3	35,256,992.72	50,928,927.03	应付账款	9	24,574,978.41	24,361,695.12
预付款项	4	3,273,166.42	3,273,166.42	预收款项	10	2,837,378.69	2,837,378.69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1	838,977.00	1,078,029.0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2	-903,558.99	25,162.78
其他应收款	5	79,076,747.91	39,711,187.71	应付利息			
存货	6	6,386,797.46	4,332,807.03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3	781,700.33	3,442,922.33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30,517,980.16	126,782,223.06	流动负债合计		28,129,475.44	31,745,187.92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原值		44,527,433.43	44,422,01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累计折旧		15,041,364.18	11,705,203.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7	29,486,069.25	32,716,806.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28,129,475.44	31,745,187.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所有者权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实收资本	14	79,000,000.00	79,000,000.00
无形资产				资本公积			
研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专项储备			
长期待摊费用	8	3,070,577.44	1,138,542.32	盈余公积	15	5,594,515.15	4,989,23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16	50,350,636.26	44,903,145.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945,151.41	128,892,384.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074,626.85	160,637,572.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56,646.69	33,855,349.22				
资产总计		163,074,626.85	160,637,572.28				

单位负责人：张然

财务负责人：付

制表人：张然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审定数
一、营业收入	17	186,589,219.83	186,589,219.83
减：营业成本	18	158,652,662.60	158,652,662.60
税金及附加	19	678,005.68	678,005.68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20	17,599,288.21	17,599,288.21
其中：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21	17,050.17	17,050.17
资产减值损失			-
信用减值损失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其他收益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42,213.17	9,642,213.17
加：营业外收入	22	18,944.91	18,944.91
减：营业外支出	23	1,529,050.37	1,529,050.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32,107.71	8,132,107.71
减：所得税费用	24	2,033,026.95	2,033,026.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9,080.76	6,099,080.76
五、其他综合收益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99,080.76	6,099,080.76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17,930,573.92	净利润	21	6,099,080.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99,843,636.60	固定资产折旧	23	3,336,160.43
现金流入小计		317,774,210.52	无形资产摊销	24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	178,091,946.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	8,476,325.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26	-
支付的各项税费	6	6,109,049.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7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47,073,901.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	-
现金流出小计		339,751,223.18	财务费用	29	17,05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7,012.66	投资损失(减: 收益)	30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	-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33	-2,053,990.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0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34	15,631,621.8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35	-3,615,712.48
现金流入小计		-	其他	36	-41,391,222.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	75,15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7,012.6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现金流出小计		75,15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59.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37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8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6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9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	6,483,963.15
现金流出小计		-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1	28,536,13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2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3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52,171.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52,171.72

单位负责人: 钟少

财务负责人: 钟少

制表人: 钟少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会企04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9,000,000.00	-	-	4,989,238.44	44,903,145.92	128,892,284.3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79,000,000.00	-	-	4,989,238.44	44,903,145.92	128,892,284.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605,276.71	5,447,490.34	6,052,767.05
(一) 净利润	-	-	-	-	6,099,080.76	6,099,080.76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4. 其他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6,099,080.76	6,099,080.7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605,276.71	-605,276.7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605,276.71	-605,276.7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46,313.71	-46,313.7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46,313.71	-46,313.71
四、本年年末余额	79,000,000.00	-	-	5,594,515.15	50,350,636.26	134,945,151.41

单位负责人: 钟少

财务负责人: 钟少

制表人: 钟少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07 月 30 日，注册地位于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 974 号 405 房，法定代表人为郑贞为，注册资本：10,2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58399743T。经营范围包括市政设施管理;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住房租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施工专业作业;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监理。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财产物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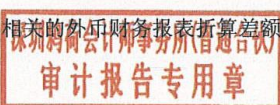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 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b.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坏账，确认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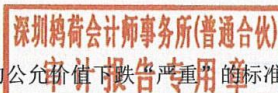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



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



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购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即本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b.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赁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1. 无形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12.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

深圳前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专用章



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a.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b. 其他费用按受益年限分 3~5 年平均摊销。

1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5.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决定。

16. 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程度作出估计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公司管理层对成本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税项

涉税基本情况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增值税应税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394,229.23	43,290.14
银行存款	6,089,733.92	28,492,844.73
合计	6,483,963.15	28,536,134.87

2、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票据	40,312.50	0.00
合计	40,312.50	0.00

3、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	35,256,992.72	50,928,927.03
合计	35,256,992.72	50,928,927.03

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江门市新会区启成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7,135,954.00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4,199,839.73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货款	3,040,799.55
广州市银三环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2,572,712.00
广州绿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1,755,555.50

4、预付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款项	3,273,166.42	3,273,166.42
合计	3,273,166.42	3,273,166.42

预付款项的主要债务人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广州协堡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1,933,904.95
中山市恒利商品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货款	619,612.00
广州市耀飞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513,000.00
广州兴南华建材有限公司	货款	150,000.00
广州中鸣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货款	39,124.00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79,076,747.91	39,711,187.71
合计	79,076,747.91	39,711,187.71

深圳鹤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专用章

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广东亿筑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080,000.00
惠州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000,000.00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化分公司	往来款	7,815,450.00
深圳市罗亚鼎盛建材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00,000.00
深圳市博羽婷五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90,623.75

6、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材料	6,386,797.46	4,332,807.03
合计	6,386,797.46	4,332,807.03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原值	44,527,433.43	44,422,010.65
累计折旧	15,041,364.18	11,705,203.75
固定资产价值	29,486,069.25	32,716,806.90



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待摊费用	3,070,577.44	1,138,542.32
合计	3,070,577.44	1,138,542.32

9、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	24,574,978.41	24,361,695.12
合计	24,574,978.41	24,361,695.12

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情况:

债权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广东城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4,342,500.00
深圳市博丽瑞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货款	4,057,098.56
广东亿筑建设有限公司	货款	3,605,979.80
广东顺龙建材营销有限公司	货款	2,300,000.00
周炯亮	货款	2,073,984.29

深圳锦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专用章

10、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	2,837,378.69	2,837,378.69
合计	2,837,378.69	2,837,378.69

预收账款的主要债权人情况:

债权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	货款	1,369,134.00
广州中远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023,624.69
广州市穗鑫建筑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货款	249,175.00
广州市增城承丰土石方工程队 01	货款	125,000.00
广东省三茂铁路基建工程公司	货款	45,000.00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职工薪酬	838,977.00	1,078,029.00
合计	838,977.00	1,078,029.00

12、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交增值税	-2,030,056.93	-984,788.47
应交未交增值税	153,871.76	88,851.50
应交城建税	10,771.02	6,219.61
应交企业所得税	896,067.00	841,051.91
应交教育费附加	4,616.15	2,665.55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	3,077.44	1,777.03
印花税	34,915.57	51,706.08
环境保护税	7,445.74	542.31
房产税	15,733.26	17,137.26
合计	-903,558.99	25,162.78

13、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781,700.33	3,442,922.33
合计	781,700.33	3,442,922.33

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情况：

债权人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广东同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0,000.00
彭少擎	往来款	166,238.60
中国人寿保险	往来款	72,340.37
广东腾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
吴永鑫	往来款	25,288.00



14、实收资本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实收资本	79,000,000.00	79,000,000.00
合计	79,000,000.00	79,000,000.00

15、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盈余公积	5,594,515.15	4,989,238.44
合计	5,594,515.15	4,989,238.44

16、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44,903,145.92
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期初余额	44,903,145.92
加：本期增加数	6,099,080.7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099,080.76
其他增加	
减：本期减少数	605,276.71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605,276.71
分配现金股利	0.00
其他	-46,313.71
本期期末余额	50,350,636.26

深圳锦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专用章

17、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收入	186,589,219.83
合计	186,589,219.83

18、营业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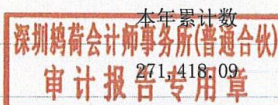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成本	158,652,662.60
合计	158,652,662.60

19、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累计数
税金及附加	678,005.68
合计	678,005.68

20、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办公费	271,418.09
差旅费	100,165.11
租金	50,000.00
招待费	343,777.22
社保	1,652,993.75
折旧费	3,645,560.43
应付工资	4,680,402.37
福利费	473,070.65
水电	86,233.21
其他	973,087.55
车船税	3,055.36
保险费	508,226.73
通讯费	18,129.49
审计费	38,409.11
职工教育经费	104,774.00
投标服务费	231,017.49
中标交易服务费	158,330.71
投标报名费	9,000.00



投标代理费	190,754.92
住房公积金	71,870.00
燃油费	166,796.83
保函费用	224,669.58
履约担保费	82,775.65
税金(个税)	22,498.71
研发费	649,305.56
汽车费用	137,716.40
摊销费	2,705,249.29
合计	17,599,288.21

深圳鹤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专用章

21、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手续费	16,872.52
利息	177.65
合计	17,050.17

2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收入	18,944.91
合计	18,944.91

2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支出	1,529,050.37
合计	1,529,050.37

24、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2,033,026.95



合计	2,033,026.95
----	--------------

五、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本公司本年度与关联公司无重大交易事项。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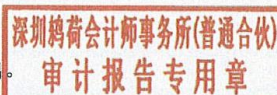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七、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未决诉讼或仲裁、对外担保等重大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办公会批准报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重大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K05JB50D



名称 深圳碧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建庆

成立日期 2025年11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龙井二路3号中粮集团大厦22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信息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0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深圳鹤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名称：

表建庆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
井二路中粮集团大厦228

普通合伙

47470489

深财会监（2026）24号

2026年2月26日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002466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6年2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袁建庆
Full name: 袁建庆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01-14
Date of birth: 1969-01-14
工作单位: 承德燕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承德燕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102690114127
Identity card No.: 130102690114127

证书编号: 130000012217
No. of Certificate: 130000012217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3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3 / 12 / 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袁建庆 130000012217

年 /y 月 /m 日 /d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一、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二、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三、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邵莎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12-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众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0719851224152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60015000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9 月 07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邵莎 (420600150008)

2021年已通过



月 日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3、企业同类工程已竣工业绩情况

企业同类工程一览表

序号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施工面积（m²）	备注
1	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2 年 1 月 12 日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7086.640837	116650	竣工
2	2025 年 6 月 28 日/2022 年 8 月 30 日	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26806.9272	62000	竣工
3	2026 年 1 月 23 日/2022 年 12 月 3 日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38865.893616	39099.8	竣工
4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	11226.84	12563.19	竣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7662]号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柒仟零捌拾陆万陆仟肆佰零捌元叁角柒分(¥7,086.640837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 1991.80621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 737.108189

项目负责人姓名: 朱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2021年12月30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2021年12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666 Fax: 020-28866675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33号 1106室
WWW.GZGZTC.COM



关于变更“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 微改造项目”项目经理的请示

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公司承建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原项目经理朱冰同志，因职务变动不能继续履职，现申请该工程原项目经理朱冰同志变更为唐智慧同志（注册编号：粤1442009200914447）。我们郑重承诺，变更后项目经理唐智慧同志的执业资格、技术职称、工程管理经验、经营和技术水平不低于被更换项目负责人，并且符合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我们自愿承担请示内容引起的法律责任。

当否，请批示。



施工申请单位意见 (盖章)



2022 年 6 月 10 日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电子证书
电子表格

电子证书

编号：44018420220402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2-04-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工程名称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东至建设路，南至从城大道，西临青云路，北至城南路		
建设规模	116650平方米	合同价格	7086.64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通鼎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冯文柱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翔,丘少明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唐智慧	总监理工程师	陆炳桂
合同工期	2022-04-01 ~ 2024-09-17		
状态	正常		
备注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微改造面积约116650平方米；该工程建设单位为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代建单位为广东财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质量监督注册号CHD20220402001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相关链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平台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

SF-2019-0204

项目编码: _____

工程编码: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东至建设路,南至从城大道,西临青云路,北至城内路。

项目业主: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发 包 人: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k:
5、

扩
不
实
体
方

、
方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项目业主：（全称）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全称）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立项批文编号或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穗发改投批【2021】4号、穗发改批【2020】245号

项目名称：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合同类型：☒ 总承包施工合同 ☐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 其它：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改造建筑面积为 116650 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为 6900 平方米，最高建筑高度为 29.7 米，最高建筑层数为 9 层，最大单跨跨度为 6 米（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结构形式：/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其他：/

二、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

1、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维修安装楼栋门、粉刷楼道、消防设施改造、更换雨水管、防盗网整治、外立面整饰、维修小区围墙、更换小区排水管网、安装小区照明设施、道路维修、规范垃圾收运点、建设小区公共空间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2、承包方式：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图纸范围工程内容和工程量清单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等。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除实体项目变化可计量的措施项目（如模板、脚手架等）外其余的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费包干。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20天。

暂定从 年 月 日开始施工，至 年 月 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且在项目依法领取施工许可证后，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 720 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确保符合国家、省、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国家现行相关专业工程 质量验收标准, 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 以及符合优质工程_____质量验收标准。

创优目标:

☐ 市级工程优质奖;

☐ 省级工程优质奖;

☐ 国家级工程优质奖;

☐ 其它

创文明工地目标:

☐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

五、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大写): 柒仟零捌拾陆万陆仟肆佰零捌元叁角柒分;

(小写): 70866408.37 元。

其中: 暂列金额_____/_____元,

人工费 19918062.11 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7371081.89 元,

余泥渣土(土方、石方、淤泥)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_____/_____元。

项目单价: ☒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合同结算价款以财政评审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的结算为准, 如有审计部门审计的, 承包人有权利和义务参与审计的相关配合工作。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 本项目工人工资实行专用帐户管理, 承包人在开展该项业务的银行设立工人工资专用帐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如有）：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如有）：_____ / _____。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_____ / _____，

其中：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周期： 30 日历天。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12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叁 份。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广州荔湾区桥中中路159号十一层 1108 房地址: 广州天河区荷光路大盛工业区D栋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319053976X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 0101 5583 99743T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天河南支行

帐号: 44001450601050250465

帐号: 8002 0605 4708 016

联系电话: 020-81033189

联系电话: 020-38104776

传真:

传真: 020-38104776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项目业主(盖章):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河滨南路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020-87922111

传真:

电子信箱: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东至建设路，南至从城大道，西临青云	建筑面积	116650平方米	工程造价	7086.6408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84202204020201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CHJD20220402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代建单位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技术咨询工程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方强
副组长	陆炳佳
组员	梁佰坚、麦子亮、黄翔、黄越锋、董作胜、唐智慧、陈生平、齐勇、张培军、李茹、范文忠、陈福广、杨光辉、林炳周、赵勇、易小萍、官惠开、赵勇、方育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陆炳佳	张方强、董作胜、黄翔、陈生平、齐勇、张培军、李茹、范文忠、陈福广、杨光辉、林炳周、赵勇、易小萍、官惠开、赵勇、方育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越锋	麦子亮、梁佰坚、黄翔、陈生平、齐勇、张培军、李茹、范文忠、陈福广、杨光辉、林炳周、赵勇、易小萍、官惠开、赵勇、方育枫
工程质控资料	唐智慧	麦子亮、梁佰坚、陈生平、齐勇、张培军、李茹、范文忠、陈福广、杨光辉、林炳周、赵勇、易小萍、官惠开、赵勇、方育枫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____10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10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10____项	共 ____2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共 ____8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0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8____项
屋面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____9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9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9____项	共 ____1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共 ____5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0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5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共 ____1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共 ____1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0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1____项
智能建筑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符合要求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边坡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建筑	符合要求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环境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方强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办公室主任/总负责人		张方强
2	麦子亮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麦子亮
3	黄越峰	广东财贸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越峰
4	陆炳佳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陆炳佳
5	梁佰坚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梁佰坚
6	董作胜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代	高级工程师	董作胜
7	黄翔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黄翔
8	唐智慧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唐智慧
9	李宝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宝国
10	黎冲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黎冲
11	林炳周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高级工程师	林炳周
12	赵勇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赵勇
13	陈生平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生平
14	齐勇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齐勇
15	李茹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李茹
16	范文忠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范文忠
17	张培军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张培军
18	陈福广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福广
19	杨光辉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杨光辉
20	易小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易小萍
21	官惠开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园林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官惠开
22	方育枫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方育枫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01

项目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黄翔
注册号：4407361-009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5日	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5日	同意验收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25日	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5日	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5日

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5166]号

(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JG2022-14553】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勘察设计中浮率为:21.00%,中标价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贰万玖仟贰佰柒拾贰元整(¥8229272.00元);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下浮率为7.20%,中标价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玖佰捌拾肆万元整(¥259840000.00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郑岳锋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8月2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8月29日



日期:2022-08-30

交易确认章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印



2022061

正本

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合同

甲方：信宜市教育局

乙方：(主)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鉴于：

经 信宜市人民政府 授权，信宜市教育局（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投标形式引进满足条件的单位以 EPC 模式建设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甲方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发出《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依据招标文件递交了有效的投标文件。经公开招标，甲方确定（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为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的中标人，其中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施工单位，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勘察单位，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设计单位。信宜市教育局作为勘察设计合同条款、施工合同条款的甲方，对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进行管理。

基于本项目以 EPC 方式建设，本 EPC 合同系由甲方和中标人签署，中标人承诺将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勘察、设计、施工建设。

中标人应确保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广东省、茂名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办法以及本合同各相关主体的权利和义务的正常履行，并确保甲方的权益不受损害。

本《EPC 合同》包括如下内容：

第一部分 EPC 合同协议书

第二部分 施工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合同的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EPC 项目发包人）：信宜市教育局

乙方（EPC 项目承包人）：（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为实施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并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乙方担当本项目的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现由甲方和乙方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 信宜市 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合同如下。

EPC 模式：EPC 是英文 Engineering（工程设计）Procurement（采购）Construction（施工）的缩写。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含勘察）、采购、施工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1、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即：

- （1） EPC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补充协议）；
- （2） 施工合同条款；投资合同条款；
- （3） 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
- （6）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3、施工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教育局，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工程质量、保证按期完成施工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施工合同条款完成施工任务。

4、勘察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教育局，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勘察工作成果的质量、保证按期完成勘察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勘察设计合同条款完成勘察任务。

5、设计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教育局，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设计工作成果质量、保证按期完成设计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勘察设计合同条款完成设计任务。

6、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提供实施本项目所必需的政策支持和必要的协助，

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对勘察设计及施工单位进行工程管理。

7、工程概况、项目建设期及项目质量目标：

工程概况：本项目为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项目规划占地面积约 150 亩，建筑面积约 6.2 万平方米，建设教学楼、综合楼、宿舍楼、饭堂、实训楼、图书馆（含学术报告厅）、体育馆、运动场、学校门楼、停车场、游泳池及相关设备设施。

项目建设期：勘察周期：合同签订日起计 30 日历天内提交测量及勘察成果文件。

设计周期：设计方案经甲方和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批准后，施工图设计周期为 30 日历天。

施工工期：36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项目质量目标：勘察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勘察设计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标准及规范要求。

施工质量要求：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合格。

9、合同价款

9.1 本合同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勘察设计费的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

9.2 本合同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建安工程费用的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

9.3 签约合同总价=工程勘察设计费+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总价（大写）： 贰亿陆仟捌佰零陆万玖仟贰佰柒拾贰元整

（小写）： 268069272.00 元

其中：

1、勘察设计的费（签约价）： 8229272.00 元，中标下浮率： 21.00% 。

2、建安工程费（签约价）： 259840000.00 元，中标下浮率： 7.20% 。

9.4 本项目以签约合同价作为暂定合同价款，完成预算审核备案后双方重新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合同价款，并作为拨付工程价款的依据，最终结算价以投资审核中心审核为准。

9.5 项目结算方式须按实结算，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经甲方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并经投资审核中心最终审定的工程预算清单单价结合投标报价下浮率确定合同单价，投资审核中心最终审定的结算结合投标报价下浮率确定工程合同总价，具体工程量按实结算，并以此作为支付依据。

10、工程款支付

（1）勘察设计费款项支付：

①预付款按合同价 30% 支付作为勘察设计预付款；

②乙方在完成测量及勘察成果文件，甲方 14 天内支付本合同中勘察测绘费的 80%（含全部勘察预付款）；

③乙方提交通过评审的初步设计文件，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批复初步设计文件后 14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中设计费的 40%（含 1/3 设计预付款）；

④乙方提交通过施工图审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后 14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设计费的 90 %（含 2/3 设计预付款）。

⑤合同工程交工验收后 14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价中勘察设计费的 97% 。

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乙方在施工期内的技术服务得到甲方的认可，且施工结算审定后 28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最终审定并经建设主管部门备案的勘察设计费的 100% 。

⑦乙方凭有效发票收取费用。

⑧经双方协商，如上支付时间可以进行调整。

(2) 建安工程费合同价的 30% 作为工程预付款。该工程预付款在应支付的建安工程费进度款中抵扣。建安工程费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工程开工后，工程预付款应在支付的前三期工程进度款中均等扣回工程预付款，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 支付给乙方，当累计付款至审定造价建安工程费的 80% 时，停止支付进度款，乙方在竣工验收前提交竣工资料和竣工图，完整的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竣工验收合格的被告和信宜市投资审核中心或有资质的第三方审定后，支付工程款至审定工程结算造价的 97%，留 3% 作为质量保证金。

(3) 本合同项目执行财政资金集中支付方式，按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甲方不对财政的审核方式和付款时间作实体规定，甲方不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在收到进度付款证书（结算支付证书）后 14 天内办妥资金集中支付申请手续。

11、乙方承诺

(1) 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保证进行限额设计和施工，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负责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在签订本合同 10 天内乙方应在茂名市内商业银行专户缴交施工合同总造价的 5%（最低不小于 10 万元，最多不超过 15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将工资支付保证金存入工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的管理、支付及销户等应严格执行《茂名市建筑施工企业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办法》（茂府办〔2016〕28 号）及其有关规定。如有新规定，按新规定执行。

12、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3、其他：经甲方、乙双方协商，可对本合同未尽事宜进行任何修改或补充，但修改或补充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确定，并经甲方、乙双方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方能生效。

14、如果双方无法就本合同发生争议达成一致，一方均有权向本项目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合同份数

本合同书正本壹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肆份；副本捌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陆份。

16、合同生效

1、订立合同时间：2022年8月30日

2、订立合同地点：广东省茂名市信宜市

3、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信宜市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施工单位）：(公章)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设计单位）：(公章)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勘察单位）：(公章) 建材广州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2025年6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信宜市教育局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信宜市玉都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信宜市玉都新区南玉大道边	建筑面积	70005.47m²	工程造价	26806.92 7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1-13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9832023050606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6日	验收日期	2025年6月28日		
监督单位	信宜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Z2023-050		
建设单位	信宜市教育局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信惠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茂名市建联工程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

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智荣
副组长	杨允胜
组员	高斌、吴超源、辛乐、郑岳锋、李春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余领	郑岳锋、李宝国、郑坚武、郑创彦、陈鸿、刘海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春文	
工程质控资料	李春文	陈鸿、刘海波、徐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主体结构	同意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屋面	同意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	同意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电梯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 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illegible]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
- 2、工程质量技术管理资料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 3、主要建筑材料、安全性能试验资料齐全、符合验收要求标准。
- 4、工程外观质量好，符合验收要求。
- 5、建筑节能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施工完成工程量与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情况相符，节能工程技术资料完整、及时、真实；节能工程的实体质量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施工规范要求，涉及节能分部工程的材料构配件(包括屋面保温、隔热板导热系数、燃烧性能检测报告、玻璃的可见光透射比和遮阳系数检测报告、窗的三性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报告齐全。
- 6、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要求，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 7、综合上述内容，该工程达到合格要求，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28日

2025年6月28日

2025年6月28日

2025年6月28日

2025年6月28日



GD-E1-914/6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广东友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GUANGDONG YOUCHENG PROJECT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 LTD

中标通知书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所递交的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历史与文化设施修复三大板块内容,主要包含集中供水扩容建设、三线三管整治、人居环境整治、乡村农贸市场建设、瑶安乡旅游集散中心、瑶族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瑶族历史文化展示中心、瑶乡民宿集群、旅游环境建设、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古驿道修复与优化、人文名胜修缮打造等,打造具有瑶族文化、连州本土文化特色的广东省乡村旅游示范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和内容以中标后招标人下达的任务书约定为准)。

招标内容:完成本项目的设计、施工、竣工图编制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质量保修工作。

中标价(下浮率):0.28%,中标金额折算为:人民币 388658936.16 元。

工 期:420 个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提交完善的设计成果之日止为 60 个日历天(不包括正常报建审批时间);施工工期为 360 个日历天,施工开工时间具体以监理人发出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程质量: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到一次验收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赵勇,证书编号:粤 1512018201904187。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七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友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2074

正本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
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工程名称：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设计施

工总承包（EPC）合同

工程地点：清远市连州市瑶安瑶族乡辖区内

合同编号：2210-441882-04-01-221891

发包人：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3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发包人):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承包人): (牵头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名称), 已接受(牵头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员)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投标, 并确认(牵头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员)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工程地点: 清远市连州市瑶安瑶族乡辖区内。

3、工程立项编号: 2210-441882-04-01-221891

4、资金来源: 积极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中央投资、上级补助资金、债券资金等国家及省的各类资金, 不足部分由项目单位自筹或本级财政配套解决。

5、工程规模: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历史与文化设施修复三大板块内容, 主要包含集中供水扩容建设、三线三管整治、人居环境整治、乡村农贸市场建设、瑶安乡旅游集散中心、瑶族非物质文化展示中心, 瑶族历史文化展示中心、瑶乡民宿集群、旅游环境建设、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古驿道修复与优化、人文名胜修缮打造等, 打造具有瑶族文化、连州本土文化特色的广东省乡村旅游示范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和内容以中标后招标人下达的任务书约定为准)。

6、工程内容:

1) 设计工作范围: 负责完成本项目的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送审并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竣工图编制以及设计协调服务, 配合专家评审等工作。

2) 工程施工范围: 本工程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劳保、包验收、包保修;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项措施项目综合单价包干; 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包括本项目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措施、交通疏解、土建、设备安装施工、外水外电配套建设施工、调试、完工验收、结算、保修、竣工验收等。

3) 相关报批、报建配合服务: 报批报建配合, 竣工备案等。

7、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2) 专用合同条款;

(3) 通用合同条款;

(4) 中标通知书；

(5) 投标报价书；

(6) 招标文件；

(7) 投标文件；

(8)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8、签约合同暂定价 388658936.16 元【其中：工程费用人民币 382192393.32 元，工程设计费人民币 5658212.52 元，竣工图编制费用人民币 808330.32 元】。

中标下浮率为 0.28 %。最终按实结算，工程费用结算价=以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 合同变更价款×(1-中标下浮率)，工程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用以发改部门审核的概算价×(1-中标下浮率)。

9、支付方式：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支付。承包人银行账号，开户名称：_____，银行账号_____。

10、承包方式：包设计、包竣工图编制、包施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包干。

11、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兼任施工负责人）：赵勇；设计负责人：丘雨生。

12、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13、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设计、实施施工、竣工移交及缺陷修复、质量保修。

14、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5、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2022 年 12 月 10 日，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总工期为 420 个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始到提交完善的设计成果之日止为 60 个日历天（不包括正常报建审批时间）；施工工期为 360 个日历天，施工开工时间具体以监理人发出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16、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6 份，副本一式 6 份，发包人执 2 份正本、 2 份副本。承包人执 4 份正本， 4 份副本。

17、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连州市连州镇湟川中路综合楼三楼 302 室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荷光路大盛工业区 D 栋 101 房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承包人（联合成员）：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洲佛平旧路夏东路段海龙大厦第 6 层（住所申报）

电话：0757-8671670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平洲支行

帐号：44050166720500000484

签订日期：2022 年 12 月 3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
(民宿集群) 1#

验收日期：2025年4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 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民宿集群二）1#				
工程地点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洛阳村委会茅寺岭地段	建筑面积	18979.81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5030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23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441882202503040101		
建设单位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海外联合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银强
副组长	唐华政
组员	黎燕、赵勇、刘湘华、丘雨生、赵勇、刘湘华、刘兆俊、黄玉峰、叶旭亚、陈军湖、李宝国、郑秋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湘华	黎燕、叶旭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赵勇	刘兆俊、李宝国、郑秋雨
工程质控资料	丘雨生	黄玉峰、陈军湖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海绵城市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华政	惠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工程师		廖华政
2	廖银强	如福居公建及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银强
3	黄燕	惠州市安居规划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综合部主任		黄燕
4	王兵	宝泰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兵
5	王兵	深圳中城华洲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兵
6	王兵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王兵
7	王兵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王兵		王兵
8	陈学明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兵		陈学明
9	黄玉峰	惠州市博罗县溪头镇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黄玉峰
10	刘永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永强
11	吴永雨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吴永雨
12	李宝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技术负责人		李宝国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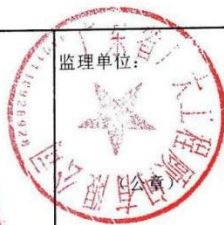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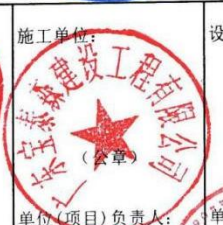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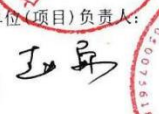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施工图审查,按规定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显或者暗示勘察、设计、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行为,认真履行有关工程合同,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

本工程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验收,验收组成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经验收组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符合要求。质量保证资料共检查21项,符合要求21项。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观感为合格,本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
(民宿集群二) 2#

验收日期：2022年4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民宿集群二）2#				
工程地点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洛阳村委会茅寺岭地段	建筑面积	949.97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5030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23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441882202503040101		
建设单位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海外联合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银强
副组长	唐华政
组员	黎燕、赵勇、刘湘华、丘雨生、赵勇、刘湘华、刘兆俊、黄玉峰、叶旭亚、陈军湖、李宝国、郑秋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湘华	黎燕、叶旭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赵勇	刘兆俊、李宝国、郑秋雨
工程质控资料	丘雨生	黄玉峰、陈军湖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海绵城市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华政	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工程师		廖华政
2	廖银强	东莞市房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银强
3	赖燕	东莞市房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综合部主任		赖燕
4	王兵	宝泰新里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兵
5	王少华	深圳市中城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少华
6	王少华	广东卓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王少华
7	王少华	广东卓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		王少华
8	陈学明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陈学明
9	黄玉峰	东莞市樟寮镇镇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黄玉峰
10	刘永玲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永玲
11	吴和雨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吴和雨
12	李宝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技术负责人		李宝国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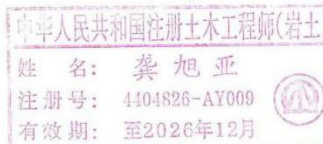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建设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施工图审查,按规定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示或者暗示勘察、设计、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行为,认真履行有关工程合同,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

本工程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验收,验收组成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经验收组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符合要求。质量保证资料共检查21项,符合要求21项。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观感为合格,本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4月23日	2015年4月23日	2015年4月23日	2015年4月23日	2015年4月23日



*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
(民宿集群二) 3#

验收日期：2025年4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民宿集群二）3#				
工程地点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洛阳村委会茅寺岭地段	建筑面积	2225.38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 层		
	/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5030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15年4月23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441882202503040101		
建设单位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海外联合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银强
副组长	唐华政
组员	黎燕、赵勇、刘湘华、丘雨生、赵勇、刘湘华、刘兆俊、黄玉峰、蔡旭亚、陈军湖、李宝国、郑秋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湘华	黎燕、蔡旭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赵勇	刘兆俊、李宝国、郑秋雨
工程质控资料	丘雨生	黄玉峰、陈军湖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海绵城市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华政	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工程师		廖华政
2	廖银强	东莞市房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银强
3	黄燕	东莞市房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综合部主任		黄燕
4	王兵	宝泰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兵
5	王兵	深圳市中洲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兵
6	王兵	广东卓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王兵
7	王兵	广东卓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王兵		王兵
8	陈学明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李强		陈学明
9	黄玉峰	东莞市樟罗镇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黄玉峰
10	刘永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永强
11	关和雨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关和雨
12	李宝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技术负责人		李宝国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建设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施工图审查,按规定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示或者暗示勘察、设计、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行为,认真履行有关工程合同,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

本工程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验收,验收组成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经验收组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符合要求。质量保证资料共检查21项,符合要求21项。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观感为合格,本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丘雨生
注册号: 4405904-004
有效期: 至2026年0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龚旭亚
注册号: 4404826-AY009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赵勇
注册号: 1512016201904187(00)
专业: 建筑 市政
2023.01.22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
(民宿集群二) 4#

验收日期: 2024年 4月 23日

建设单位 (盖章):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 ☐ ☐ ☐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民宿集群二）4#				
工程地点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洛阳村委会茅寺岭地段	建筑面积	446.34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层		
	/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5030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23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441882202503040101		
建设单位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海外联合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银强
副组长	唐华政
组员	黎燕、赵勇、刘湘华、丘雨生、赵勇、刘湘华、刘兆俊、黄玉峰、黄旭亚、陈军湖、李宝国、郑秋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湘华	黎燕、黄旭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赵勇	刘兆俊、李宝国、郑秋雨
工程质控资料	丘雨生	黄玉峰、陈军湖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海绵城市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军政	东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工程师		廖军政
2	廖银强	东州市房产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银强
3	廖燕	东州市房产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综合部主任		廖燕
4	王兵	宝泰新里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兵
5	王兵	宝泰新里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兵
6	王兵	宝泰新里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王兵
7	王兵	宝泰新里江工程有限公司	王兵		王兵
8	王兵	宝泰新里江工程有限公司	王兵		王兵
9	王兵	宝泰新里江工程有限公司	王兵		王兵
10	王兵	宝泰新里江工程有限公司	王兵		王兵
11	王兵	宝泰新里江工程有限公司	王兵		王兵
12	王兵	宝泰新里江工程有限公司	王兵		王兵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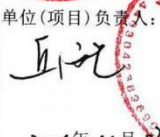
本建设工程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施工图审查,按规定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示或者暗示勘察、设计、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行为,认真履行有关工程合同,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

本工程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验收,验收组成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经验收组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符合要求。质量保证资料共检查21项,符合要求21项。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观感为合格,本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丘雨生
注册号: 4405904-004
有效期: 至2026年0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龚旭亚
注册号: 4404826-AY009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姓名: 赵勇
粤1512012201934187(00)
建筑 市政
2028.01.23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3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瑶安民宿集群一）（瑶族风情表演馆）-精品民宿

验收日期：2026 年 1 月 23 日

建设单位（盖章）：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瑶安民宿集群一）（瑶族风情表演馆）-精品民宿				
工程地点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洛阳村地段	建筑面积	13916.6 m ²	工程造价	5295.30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	层	
	/		地下：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5032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6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6年 1 月 23 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441882202503260101		
建设单位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海外联合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唐华政
副组长	陈昊
组员	赵勇、龚旭亚、丘雨生、刘湘华、刘兆俊、陈军湖、潘炼珠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唐华政	赵勇、龚旭亚、丘雨生、刘湘华、刘兆俊、陈军湖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湘华	赵勇、龚旭亚、丘雨生、刘湘华、刘兆俊、陈军湖
工程质控资料	丘雨生	刘兆俊、陈军湖、潘炼珠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海绵城市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唐华政	连州市官屋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唐华政
2	白文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工程师	白文才
3	王兵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兵
4	李加杰	连州市官屋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李加杰
5	王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峰		王峰
6	陈学明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陈学明		陈学明
7	潘海进	连州市官屋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潘海进
8	陈美	连州市政府	副镇长		陈美
9	刘永玲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刘永玲
10	廖银强	连州市官屋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银强
11	陈生华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生华
12	张野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野
13	陈福宁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福宁
14	李宝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李宝国
15	郑文力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郑文力
16	李敏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李敏
17					
18					
19					
20					
21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建设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施工图审查,按规定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示或者暗示勘察、设计、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行为,认真履行有关工程合同,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

本工程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验收,验收组成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经验收组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符合要求。质量保证资料共检查21项,符合要求21项。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观感为合格,本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2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1月2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2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2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23日
---	--	---	---	---



*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瑶安民宿集群
一）（瑶族风情表演馆）-商业街

验收日期：2025年8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瑶安民宿集群一）（瑶族风情表演馆）-商业街				
工程地点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洛阳村地段	建筑面积	4196.62	工程造价	895.97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5032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8月12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441882202503260101		
建设单位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海外联合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银强
副组长	袁嘉伟
组员	唐华政、丘雨生、刘湘华、赵勇、蔡旭亚、陈军湖、黎燕、刘北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湘华	唐华政、蔡旭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赵勇	陈军湖、刘北俊
工程质控资料	丘雨生	黎燕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唐耀政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唐耀政
2	唐耀政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主管	工程师	唐耀政
3	唐耀政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综合部主任		唐耀政
4	麦嘉伟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人民政府	驻村办主任		麦嘉伟
5	王自	广东省广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员工		王自
6	王自	广东省广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自
7	陈学明	广东省广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陈学明
8	陈学明	广东卓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学明
9	陈学明	深圳前海源利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会计师	陈学明
10	陈学明	广东卓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学明
11	陈学明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学明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建设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施工图审查,按规定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示或者暗示勘察、设计、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行为,认真履行有关工程合同,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

本工程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验收,验收组成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经验收组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符合要求。质量保证资料共检查21项,符合要求21项。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观感为合格,本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工程。

姓名: 丘雨生
注册号: 4405904-004
有效期至: 至2026年04月

姓名: 蔡旭亚
注册号: 4404826-AY009
有效期至: 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2日

2025年8月12日

2025年8月12日

2025年8月12日

2025年8月12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瑶安民宿集群
一）（瑶族风情表演馆）-瑶族风情表演馆

验收日期：2026年1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瑶安民宿集群一）（瑶族风情表演馆）-瑶族风情表演馆				
工程地点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洛阳村地段	建筑面积	100.05 m ²	工程造价	135.449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	层	
	/		地下：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5032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6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6年 1 月 23 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441882202503260101		
建设单位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海外联合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唐华政
副组长	陈昊
组员	赵勇、龚旭亚、丘雨生、刘湘华、刘兆俊、陈军湖、潘炼珠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唐华政	赵勇、龚旭亚、丘雨生、刘湘华、刘兆俊、陈军湖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湘华	赵勇、龚旭亚、丘雨生、刘湘华、刘兆俊、陈军湖
工程质控资料	丘雨生	刘兆俊、陈军湖、潘炼珠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海绵城市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唐年政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唐年政
2	白志光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结构师	白志光
3	王立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立
4	李加杰	河源市源城区源顺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加杰
5	王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峰		王峰
6	陈学明	广东省工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峰		陈学明
7	潘海进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潘海进
8	陈昊	连州市政府	副镇长		陈昊
9	文川岭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文川岭
10	廖银强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银强
11	陈生平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生平
12	张野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张野
13	陈新行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工程师	陈新行
14	李宝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李宝国
15	郑庆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郑庆为
16	李敏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李敏
17					
18					
19					
20					
21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建设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施工图审查,按规定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示或者暗示勘察、设计、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行为,认真履行有关工程合同,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

本工程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验收,验收组成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经验收组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符合要求。质量保证资料共检查21项,符合要求21项。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观感为合格,本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2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1月2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2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2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23日
---	--	---	---	---



* GD-E1-914/6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水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4月23日

发出日期：2025年4月2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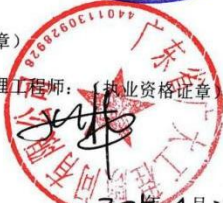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水厂工程）	工程地点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九龙村委会大陂头村东侧地段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九龙村委会大陂头村东侧地段建设自来水厂，总用地面积1361.32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153.63平方； 建筑面积153.63平方米 ；建筑层高4.2m；地上层数1；地下层数0；功能室包括值班室、化验室、维修间、加氯加矾间、水泵房，配套设施包括不锈钢水箱、一体化净水设备；厂区内给排水管DN250约180m，排水管DN400约190m；道路长216m；风景园林约1814平方米；引水管工程（水源点至水厂段）DN250-6000m；给水管工程（水厂-镇区）DN250-6050m。	工程造价（万元）	851.71	
结构类型	框剪	开工日期	2023年 12 月 2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503260201	竣工日期	2025年 4月 23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441882202503260201	
建设单位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4月2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立项批复	2022年10月21日	连发改行[2022]127号	合格
	中标通知书	2022年11月28日	/	合格
	施工合同	2022年11月28日	2310-441882-04-01-798083	合格
	工程规划证	2024年3月21日	建字第2024005号	合格
	不动产证	2024年1月15日	粤（2024）连州市不动产权第0000888号	合格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441882202503260201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4418822405280001-TX-001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11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5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transform: rotate(-5deg);">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丘雨生 注册号: 4405904-004 有效期至: 2026年04月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 刘湘华 注册号: 1512016201304187(00) 有效期至: 2028.01.22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iv>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5年4月2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5年4月23日	
	分包单位	(公章)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4月2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5年4月2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5年4月2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雨污分流工程-污水处理站)

建设单位(公章):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1月27日

发出日期: 2025年11月2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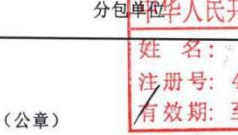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高质量发展风情旅游建设项目（雨污分流工程-污水处理站）	工程地点	连州市瑶安瑶族乡洛阳村委会华村西侧地段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新建污水处理站共5栋，总建筑面积131.4m ² ，地上建筑面积131.4m ² ，建筑高度4m，地上一层，站区配套管网，1000mm ³ 污水处理设备。	工程造价（万元）	474.7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5年3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511200101	竣工日期	2025年11月27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441882202511200101	
建设单位	连州市宜居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11月27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立项批复	2022年10月21日	连发改行[2022]127号	合格
	中标通知书	2022年11月28日	/	合格
	施工合同	2022年11月28日	2310-441882-04-01-798083	合格
	工程规划证	2024年3月21日	建字第4418822025GG0128519号	合格
	不动产证	2024年11月7日	粤（2025）连州市不动产权第0015454号	合格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441882202511200101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4418822508050002-TX-001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11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5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唐华政	宜居公司	项目负责人		唐华政
2	唐华政	宜居公司	工程师		唐华政
3	郑燕	汕头市宜居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主任		郑燕
4	王华	广东宜居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		王华
5	陈华明	广东省广大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陈华明
6	王华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华
7	王华	深圳前海设计研究院	设计		王华
8	黄有祥	汕头市濠江区濠畔乡人民政府	副主任		黄有祥
9	黄有祥	汕头市濠江区濠畔乡人民政府	科长		黄有祥
10	王华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华
11	刘明俊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明俊
12	陈生平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陈生平
13	李敏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李敏
14	杨利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杨利
15	李敏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负责人		李敏
16	陈浩广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专业负责人		陈浩广
17	黎冲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负责人		黎冲
18	李国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负责人		李国国
19	李国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负责人		李国国
20	刘建和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刘建和
21	顶叔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顶叔
22	王华	深圳前海设计研究院珠海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华
2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1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姓名: 王雨生 注册号: 4405904-004 有效期至: 2026年04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姓名: 王雨生 注册号: 4405904-004 有效期至: 2026年04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1月27日	 (公章) 姓名: 梁允立 注册号: 4404326-A7000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1月27日

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3828]号

(注)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茂名市钧亨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成)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贰佰贰拾陆万捌仟肆佰元整(¥11,226.84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王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7月1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陈健兴
2022年7月12日

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NSACTION CENTER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
服务热线: 020-12345678

网址: www.gzptc.com
电子邮箱: gzptc@163.com
邮政编码: 510655





正本

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

合 同

甲方：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

乙方：(主)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 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成) 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成) 茂名市钧享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

二〇二二年七月 日



鉴于：

经信宜市人民政府授权，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投标形式引进满足条件的单位以EPC模式建设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甲方于2022年6月10日发出《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茂名市钧享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依据招标文件递交了有效的投标文件。经公开招标，甲方确定（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茂名市钧享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为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的中标人，其中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施工单位，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勘察单位，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为本项目设计单位，茂名市钧享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项目运营单位。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作为勘察设计合同条款、施工合同条款、运营合同条款的甲方，对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运营单位进行管理。

基于本项目以EPC方式建设，本EPC合同系由甲方和中标人签署，中标人承诺将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勘察、设计、施工建设及运营。

中标人应确保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广东省、茂名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办法以及本合同各相关主体的权利和义务的正常履行，并确保甲方的权益不受损害。

本《EPC合同》包括如下内容：

第一部分 EPC+O 合同协议书

第二部分 施工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第四部分 运营合同条款

合同的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EPC 项目发包人）：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

乙方（EPC 项目承包人）：（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茂名市钧享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

鉴于甲方为实施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并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乙方担当本项目的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和运营单位。现由甲方和乙方于 2022 年 7 月 ____ 日在茂名市信宜市 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合同如下。

EPC 模式：EPC 是英文 Engineering（工程设计）Procurement（采购）Construction（施工）Operation（运营）的缩写。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含勘察）、采购、施工、运营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1、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即：

- （1）EPC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补充协议）；
- （2）施工合同条款；运营合同条款；
- （3）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
- （6）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3、施工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工程质量、保证按期完成施工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施工合同条款完成施工任务。

4、勘察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勘察工作成果的质量、保证按期完成勘察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勘察设计合同条款完成勘察任务。

5、设计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设计工作成果质量、保证按期完成设计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勘察设计合同条款完成设计任务。

6、运营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甲方）及其被



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运营工作成果质量、保证按期完成运营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运营合同条款完成运营任务。

7、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提供实施本项目所必需的政策支持和必要的协助，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对勘察设计 & 施工单位进行工程管理。

8、工程概况、项目建设期及项目质量目标：

工程概况：本项目为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包括马安村建筑立面提升、强弱电落地、雨污分流治理、基础设施改造、停车场建设、乡村四小园建设、环山漫步道、休闲驿站及观光平台、建设竹制品加工及展示区及公共厕所，建设主题民宿服务区等，为确保马安业态正常经营，除征地拆迁的 8 间房屋外，乙方所租用房屋经营不得少于 18 间，租用面积不少于 2535m²。

项目建设期：勘察周期：合同签订日起计 20 日历天内提交测量及勘察成果文件。

设计周期：设计方案经甲方和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批准后，施工图设计周期为 20 日历天。

施工工期：12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运营维护期：20 年

项目质量目标：勘察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勘察设计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标准及规范要求。

施工质量要求：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合格。

运营质量标准：

(1) 乙方需将运营区域按不低于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标准进行创建和管理。

(2) 乙方在运营区域范围内投资民宿，其中五年内至少 1 家民宿建设标准不得低于国家乙级民宿标准。

(3) 乙方在项目红线内投资酒店房间数不少于 80 间，建设标准不得低于国家五星级酒店客房标准。

(4) 质量保证：建立健全有序高效内部管理制度和机制，打造高素质高品位高效率好形象员工团队。

1) 综合目标：安全事故指标达标率 100%；

2) 客户满意度大于 85%。

(5) 品牌宣传

绿化养护：

1) 设计一套属于信宜马安村的 LOGO。

2) 餐饮、民宿、文创产品、农产品统一宣传。

3) 定期举办体育活动、竞赛、活动等。



8、合同价款

8.1 本合同勘察设计的签约合同价=勘察设计的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

8.2 本合同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建安工程费用的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

8.3 签约合同总价=工程勘察设计的签约合同价+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总价(大写): 112268400.00 元

(小写): 壹亿壹仟贰佰贰拾陆万捌仟肆佰元整

其中:

1、勘察设计的签约价: 3936000.00 (叁佰玖拾叁万陆仟元整) 元, 中标下浮率: 1.60% 。

2、建安工程费(签约价): 108332400.00 (壹亿零捌佰叁拾叁万贰仟肆佰元整) 元,

中标下浮率: 4.30% 。

8.4 本项目以签约合同价作为暂定合同价款, 完成预算审核备案后双方重新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合同价款, 并作为拨付工程价款的依据, 最终结算价以投资审核中心审核为准。

8.5 项目结算方式须按实结算, 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经甲方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并经投资审核中心最终审定的工程预算清单单价结合投标报价下浮率确定合同单价, 投资审核中心最终审定的结算结合投标报价下浮率确定工程合同总价, 具体工程量按实结算, 并以此作为支付依据。

9、工程款支付

(1) 勘察设计的款项支付:

① 预付款按合同价 30% 支付作为勘察设计的预付款;

② 乙方在完成测量及勘察成果文件, 甲方 14 天内支付本合同中勘察测绘费的 80% (含全部勘察预付款);

③ 乙方提交通过评审的初步设计文件, 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批复初步设计文件后 14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中设计费的 40% (含 1/3 设计预付款);

④ 乙方提交通过施工图审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后 14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设计费的 90% (含 2/3 设计预付款)。

⑤ 合同工程交工验收后 14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价中勘察设计的 97% 。

⑥ 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乙方在施工期内的技术服务得到甲方的认可, 且施工结算审定后 28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最终审定并经建设主管部门备案的勘察设计的 100% 。

⑦ 乙方凭有效发票收取费用。

⑧ 经双方协商, 如上支付时间可以进行调整。

(2) 建安工程费合同价的 30% 作为工程预付款。该工程预付款在应支付的建安工程费进度款中抵扣。建安工程费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 工程开工后, 工程预付款应在支付的前三期工程进度款中均等扣回工程预付款, 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 支付给乙方, 当累计付款至审定造价



建安工程费的 80%时, 停止支付进度款, 乙方在竣工验收前提交竣工资料和竣工图, 完整的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竣工验收合格的报告和信宜市投资审核中心或有资质的第三方审定后, 支付工程款至审定工程结算造价的 97%, 留 3%作为质量保证金。

(3) 本合同项目执行财政资金集中支付方式, 按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 甲方不对财政的审核方式和付款时间作实体规定, 甲方不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甲方在收到进度付款证书(结算支付证书)后 14 天内办妥资金集中支付申请手续。

10、乙方承诺

(1) 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保证进行限额设计和施工,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负责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 在签订本合同 10 天内乙方应在茂名市内商业银行专户缴交施工合同总造价的 5%(最低不小于 10 万元, 最多不超过 15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将工资支付保证金存入工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的管理、支付及销户等应严格执行《茂名市建筑施工企业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办法》(茂府办〔2016〕28号)及其有关规定。如有新规定, 按新规定执行。

11、甲方承诺

甲方方向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应当支付的款项,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2、其他: 经甲方、乙方双方协商, 可对本合同未尽事宜进行任何修改或补充, 但修改或补充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确定, 并经甲方、乙方双方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方能生效。

13、如果双方无法就本合同发生争议达成一致, 一方均有权向本项目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合同份数

本合同书正本壹式捌份, 甲方执贰份, 乙方执陆份; 副本捌份, 甲方执贰份, 乙方执陆份。

15、合同生效

1、订立合同时间: 2022 年 7 月 日

2、订立合同地点: 广东省茂名市信宜市

3、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廖文浩

地址:



电话:

乙方(施工单位):(公章)广东宝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勘察单位):(公章)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谭芳安



乙方(设计单位):(公章)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运营单位):(公章)茂名市钧享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1# 半山云居社区服务中心）

验收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1# 半山云居社区服务中心）				
工程地点	信宜市平塘镇马安村	建筑面积	12563.19m²	工程造价	7400万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5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983202311230102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2971-4/1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8日		
监督单位	信宜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Z2023-109		
建设单位	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				
勘察单位	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茂名市建联工程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明权
副组长	邱模义
组员	伍富邦、周杰、熊远发、王祥、赵军、王琰、刘兆俊、庄培灿、郑立滨、方育枫、郑创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邱模义	周杰、王琰、刘兆俊、庄培灿、郑立滨、方育枫、郑创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琰	刘兆俊、庄培灿
工程质控资料	邱模义	李明权、周杰、王琰、刘兆俊、庄培灿、郑立滨、方育枫、郑创彦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伍富邦	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伍富邦
2	李明权	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李明权
3	熊远发	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熊远发
4	王祥	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祥
5	赵军	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赵军
6	王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琰
7	刘兆俊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兆俊
8	庄培灿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庄培灿
9	郑立滨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郑立滨
10	方育枫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方育枫
11	郑创彦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郑创彦
12	邱模义	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邱模义
13	周杰	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杰



* GD- E1-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1#半山云居社区服务中心），采用天然基础，框剪结构。工程总建筑面积：12563.19m²，其中1#-1建筑面积6725.8m²，地上4层，地下1层；1#-2建筑面积2189.58m²，地上5层；1#-3建筑面积1383.22m²，地上4层；1#-4建筑面积1986.68m²，地上5层；1#-5建筑面积232.76m²，地上2层；1#-景观连廊建筑面积45.15m²，地上1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2025】110号；工程质量监督注册号：Z2023-109，安全监督注册号：A2023-109。

建设单位为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合同和规范要求进行工程验收和工程款支付。

勘察单位为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勘察结果与地质报告基本相符，满足设计承载力要求。

设计单位为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竣工验收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单位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工程经验收符合图纸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技术、管理资料整理齐全。

监理单位为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工程经验收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本工程经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各责任单位共同参加竣工验收，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合同要求施工，各项质量符合设计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所含分部全部验收合格，所有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质量和主要使用功能检验资料齐全有效，观感质量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综上所述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朝权	舒模义	王琰	李朝权	李朝权
2025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8日



* GD - E1 - 914 / 6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2月18日

发出日期： 2025年2月1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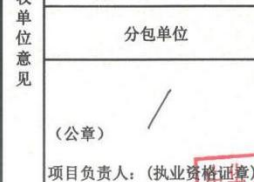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信宜市平塘镇马安生态环境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	信宜市平塘镇马安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马安村建筑立面提升、强弱电落地、雨污分流治理、基础设施改造、停车场建设、乡村四小园建设、环山漫步道、休闲驿站及观光平台、建设竹制品加工及展示区及公共厕所，建设主题民宿服务区等建设内容。	工程造价（万元）	11226.84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7月1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信宜市平塘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集信国控检测认证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梁龙强 2025年2月1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 2025年2月1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2025年2月18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姓名: 王祥海
注册号: 4200312-061
有效期至: 至2026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熊远发
注册号: 5100576-AY007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4、企业同类工程在建业绩情况

企业同类工程一览表

序号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施工面积（m²）	备注
1	2026年8月10日	郁南县第二人民医院扩容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康复综合楼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	6435.018195	16896.70	在建
2	2025年9月26日	中国自行车运动训练基地设计施工总承包	3610.785350	8108.83	在建
3	2024年6月	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一期工程	3818.824560	47050	在建
4	2024年9月29日	信宜市洪冠美丽圩镇品质提升项目	4286.0581	36750	在建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郁南县第二人民医院扩容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康复综合楼及周边配套设施
建设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 20260720YN001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群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郁南县第二人民医院扩容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康复综合楼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于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依法进行了招标投标活动, 现已完成开标、评标及定标工作, 经公示确定中标人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群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67644467.52元, 中标价为人民币64350181.95元, 大写: 陆仟肆佰叁拾伍万零壹佰捌拾壹元玖角伍分, 工期: 390日历天, 工程质量达到: 按招标文件约定。

项目管理班子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贞为, 证号: 粤高证字第1300101083011号; 项目负责人: 杨恒钰, 证号: 粤1452016201607130; 专职安全员: 陈海涛, 证号: 粤建安C3(2019)0014307; 专职安全员: 陈杰东, 证号: 粤建安C3(2019)0028517;

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中标人须在本通知书签发之日起30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服务机构: 	
日期: 2026年07月20日	

(GF—2017—0201)

2026081
(00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郁南县第二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联合体牵头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全称）（联合体成员）：广东群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郁南县第二人民医院扩容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康复综合楼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郁南县第二人民医院扩容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康复综合楼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位于云浮市郁南县连滩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郁发改投审〔2024〕65号、郁发改投审〔2024〕66号、郁发改投审〔2024〕92号文、郁发改投审〔2025〕57号、郁发改投审〔2025〕81号、郁发改投审〔2025〕82号。

4. 资金来源：项目所需建设资金除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和债券资金支持外，不足部分由县政府统筹解决。

5. 工程内容：康复综合楼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一幢康复综合楼，项目总占地面积约5487.8m²，楼高13层（地上12层，地下1层）；建筑面积16896.70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按郁南县第二人民医院扩容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康复综合楼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内容，具体工程项目内容按工程量清单。项目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并完成和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注：1、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标准工期定额（2022）》（粤建市函【2025】22号）赶工措施费用按照现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有关规定计算。扣减施工质量竣工验收时间后的招标工期不得少于标准工期的80%。

2、按照现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有关规定计算本工程项目赶工措施费用，本次投标报价不包含赶工措施费用。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达到绿色建筑设计评价标准一星级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仟肆佰叁拾伍万零壹佰捌拾壹圆玖角伍分 （¥ 64350181.95 元）；

其中：

（1）安全生产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叁万捌仟叁佰捌拾陆圆肆角壹分 （¥ 1938386.4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捌拾玖万伍仟叁佰壹拾柒圆柒角壹分 （¥ 895317.71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佰玖拾玖万玖千肆佰玖拾伍圆伍角叁分 （¥ 4999495.53 元）。

（5）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

按《关于印发《云浮市工程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云人社发〔2022〕81号）、《关于调整云浮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与工程款支付分账管理人工费用拨付有关事项的通知》（云人社发〔2022〕51号）要求，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拨付工程进度款（预付款）时，房屋建筑类工程项目应按不低于工程进度款（预付款）25%的额度【市政、交通、水利等工程项目应按不低于工程进度款（预付款）15%的额度】，将工人工资款项拨入承包人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以确保工人工资足额发放。如仍不能足额支付工人工资的，再从工程进度款（预付款）中划拨足够工人工资款。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部门如有新文件执行等，则以最新发布文件的要求执行。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杨恒钰 。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①合同协议书后的相关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各方签名确认的会议记录、会议纪要、确认书、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

②合同协议书；

③中标通知书；

④投标文件及其附录；

⑤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⑥通用合同条款；

- ⑦技术标准和要求;
- ⑧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或对账单;
- ⑨图纸;
- ⑩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维修工作须在合理工期内完成,因承包人施工缺陷和责任造成的所有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各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即时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 郁南县第二人民医院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郑锋
(签字)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郑贞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45322456511108L

地 址: 郁南县连滩镇西郊一号

邮政编码: 527125

法定代表人: 郑锋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66-6600826

传 真: 0766-6600826

电子信箱: ltyy7668200@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郁南县支行

账 号: 944537013000283439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558399743T

地 址: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 974 号 405 房

邮政编码: 510700

法定代表人: 郑贞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0-38104776

传 真: 020-38104776

电子信箱: baotaisen@163.com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港航支行

账 号: 81038068888001001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广东群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潘为兴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MA56832B68

地 址: 惠州市龙门县永汉镇上埔村百担夫 78 号

邮政编码: 516870

法定代表人: 潘为兴

委托代理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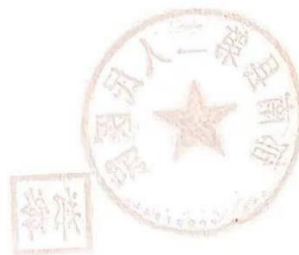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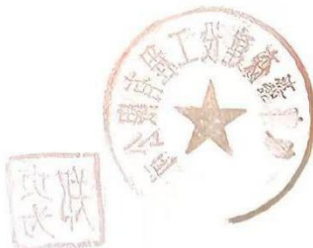
电 话: 18326975592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330223658@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门永汉支行

账 号: 44248101040016006



中国自行车运动训练基地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5]第[04496]号

(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中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中国自行车运动训练基地设计施工总承包【JG2025-3850】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壹拾万零柒仟捌佰伍拾叁元伍角(¥3, 610. 78535 万元)。

其中:

[广东中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中标价(万元): 118. 5244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中标价(万元): 3492. 26095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5年9月1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5年9月16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 2025-09-16



SF-2022-0210

项目编码: _____

工程编码: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中国自行车运动训练基地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中国自行车运动训练基地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东洞村

发 包 人: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 (主)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 广东中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承包人为联合体时）：

(牵头单位全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全称) 广东中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EPC）实施的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立项批文编号：穗增发改投批（2025）149号

项目名称：中国自行车运动训练基地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东洞村

合同类型: ☐设计、采购、施工合同 ☐勘察、设计、施工合同

☒设计、施工合同 ☐其它: _____

合同签订阶段: ☒可行性研究批准立项或者备案后 ☐初步设计批准后

☐ 其它阶段: _____

工程规模：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 10062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83 万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6883.77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225.06 平方米。园建工程总面积 80384.2 平方米，其中：小轮车综合竞速场面积 11911 平方米，初中高级竞速赛道面积 3070 平方米，山地自行车赛道面积 4174 平方米，空中自行车骑行道面积 2088 平方米，观众席面积 461 平方米，广场铺装面积 3928 平方米，停车场面积 5091 平方米，宿舍楼电瓶车车道 1488.70 平方米，绿化面积 72.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小轮车综合竞速场、初中高级竞速赛道、山地自行车赛道、空中自行车骑行道、游客接待中心及宿舍、配套设备用房及配套的电力设施等工程。

(具体以本工程设计完善并确认后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和发包人要求为准)。

结构形式: 本工程建筑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和钢结构。

☒ 本项目不含装配式建筑

☐ 本项目含装配式建筑, 各装配式单体工程名称: /。

各装配式单体工程装配率或评价等级: /。

BIM 技术应用: ☒ 本项目不采用 BIM 技术应用

☐ 本项目采用 BIM 技术应用:

1、选用平台: ☐ Revit ☐ Navisworks ☐ Bentley Navigator ☐ Tekla Structures ☐ ArchiCAD ☐ OpenPlant ☐ Rebro ☐ 其他: _____

2、应用阶段: ☐ 设计施工运营三阶段应用 ☐ 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 ☐ 施工与运维联合应用 ☐ 其它 _____

资金来源: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及区财政资金统筹解决

其他: 无

二、总承包范围与工程内容

1. 总承包范围:

☒ 设计: 包含设计各阶段(方案阶段、初步设计及概算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等)的各项工作, 技术文件编制及各类相关专题研究、现场服务、审核竣工图等, 具体以招标人实际要求通知为准(详见设计任务书)。

☐ 采购: _____

☒ 施工: 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发包人批复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总承包, 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报建、包深化设计、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包竣工图编制(在投标下浮率综合考虑)、按经勘察设计复核过的勘察报告、设计图纸、设计概算等资料进行施工图预算编制及施工, 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电气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空调通风工程、室外工程、场地准备、规划验收、消防验收、环保验收、防雷报建

及验收、人防验收、临水临电接驳报装及验收、临时路口报建及验收、临时排水排污报建及验收、永久用水、永久用电接驳报装及验收、永久路口报建及验收、排水排污报建及验收等工作。

☐BIM 技术应用：/。

☒其它：1) 负责属于承包人范围内的报批报建，派出专人负责按发包人要求做好项目的相关报批报建工作、与相关权属单位及施工全过程的沟通协调，满足相关权属单位接收本工程的要求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项目移交为止。凡工程中涉及到劳动、消防、环保、规划、节能、人防、防雷、质量安全、卫生防疫等有关部门检查及验收的项目，及时做好检查、验收准备工作。验收通过后，向发包人提交验收报告，办理竣工备案等。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的实施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2) 除政府相关部门规定收取的报批报建费用由发包人支付外，其余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另外支付。

2. 工程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最终以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三、质量标准和要求

☐勘察标准和要求（勘察文件编制及勘察目标）：满足发包人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及规定的要求及深度。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符合建设工程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BIM 技术应用要求（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及协调管理目标）：/。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标准和要求（性能、参数、品质、产能等管理目标）：_

☐装配式构件采购标准和要求（性能、参数、品质、产能等管理目标）：___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绿色建筑建设目标：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及政府相关批复要求中最低标准设计。

四、创优目标

- ☐ 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奖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其它:
□□□□□);
- ☐ 省部级优秀勘察设计奖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其它:
□□□□□);
- ☐ 国家级优秀勘察设计奖 (☐ 金奖 ☐ 银奖 ☐ 其它: □□□□□);
- ☐ 市级工程优质奖;
- ☐ 省级工程优质奖;
- ☐ 国家级工程优质奖;
- ☐ 精品工程;
- ☒ 其它: 无创优目标

五、创文明工地目标

- ☐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 其它: 无创文明工地目标

六、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杜绝死亡事故、杜绝火灾事故、杜绝重大机械事故。改善劳动条件,预防职业病,工地防尘、防毒、防噪音、通风、照明、取暖、降温、防辐射及防物理因素危害等,均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专用条款 52.1 列的安全文明相关文件, 杜绝环境破坏、环境污染和水体污染事故等。

七、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0 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设计、采购、施工等各项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发包人要求按时完成，承包人不得延期。如经验收不合格，不能交付使用，不能视为竣工，承包人应负责返工直至合格为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若因当地政府未能及时解决工程征地、青苗清理、建筑物拆迁等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延期，则可根据实际顺延工期。

☐ 勘察开始工作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_

☒ 设计开始工作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承包人需完成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深度）编制并送发包人及造价咨询人审核，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____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编制并送发包人及造价咨询人审核，否则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76.2 款约定，每延误一天应支付发包人 2000 元的违约金。

☐ BIM 技术应用开始工作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____；完成工作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____；

☐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开始工作日期（如果有，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完成工作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_；

☒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暂定 2025 年 月 日开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通知书之日为准。；

☐ 其它工作开始工作日期（如果有，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完成工作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_。

除合同约定调整的情形外，本合同工期不予调整。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对本工程中的关键节点工期进行适当合理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关键节点工期的调整，不得延误。

八、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 总价合同；☐ 总价合同+部分单价合同；☒ 其他价格形式：详见专用条款。

签约合同价（含税）：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壹拾万柒仟捌佰伍拾叁元伍角整（¥ 36107853.5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_____元，增值税金额：_____元。

☐ 工程勘察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 工程设计费（不含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含税）：

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捌万伍仟贰佰肆拾肆元整 (¥ 1185244.00 元)。

☐ BIM 技术应用费(即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不含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仟肆佰玖拾贰万贰仟陆佰零玖元伍角整 (¥ 34922609.50 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中含有以下费用:

☐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用(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余泥渣土(土方、石方、淤泥)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其他(不含税,按实填写费用名称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其他费用: _____ (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联合体牵头人项目管理费(单列): 联合体牵头人对联合体各成员的组织、管理和协调产生的费用,在本合同价中不得增加计算本费用,从合同总价中提取后,在本协议书中单列供各方监督使用情况;

☐ 设计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时项目管理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施工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时项目管理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发包人有权选择现金、银行电汇、商业汇票等方式支付本项目的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等费用,承包人不得拒绝,由此产生增加的财务费用,已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十二、承诺

1. 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或备案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或设计、施工等阶段总承包内容，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承包人承诺合同生效后，积极履行合同义务及参建单位职责，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各项相关建设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若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建设管理要求，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4. 承包人承诺本项目若实行设计咨询、造价咨询，积极配合发包人开展此项工作。

十三、联合复测

鉴于此项目为设计施工总承包，施工进场前，按发包人批准的方案由监理单位组织承包人、发包人，对项目控制点进行联合复测，承包人需给予配合，复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另行计量支付。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9月26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_____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盖章）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单独承包人或联合体牵头单位）：（盖章）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118007520914P

地 址: 派潭镇文政路 2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58399743T

地 址: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

道东 974 号 405 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38104776

传 真: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广州港航支行

帐 号: 810380688880010016

邮政编码: 510710

电子邮箱: baotaisen@163.com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盖章)

广东中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2311224789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庭路 4 号 2 楼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38492556

传 真: 020-3849238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寿路支行

帐 号: 4405 0158 1108 0000 0355

邮政编码: 510610

电子邮箱: gdzrsj@zoneland.cn

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一期工程

中标通知书

台建招中字[2024]第021号

(主)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 中图设计有限公司:

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的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一期工程, 以公开招标方式招标, 于2024年5月28日公开开标后, 已经完成评标工作并向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了该项目招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勘察设计下浮率为0.60%, 建安费下浮率为0.75%, 中标价为(人民币)叁仟捌佰壹拾捌万捌仟贰佰肆拾伍元陆角整(¥: 38188245.60)。建设规模: 新建历史文化展厅, 建设面积约350平方米; 提升改造陈宜禧广场及周边环境, 面积约4500平方米, 增设广场标示牌、坐凳, 增加花池、树池等; 提升整治金冠公园和金冠湖, 面积约1.4万平方米, 清理水塘淤泥, 更新座椅设施, 维护现有乔木, 增设湖中栈道廊和翻新湖心岛围栏等; 提升东风路-人民路主街, 总长2.2千米, 重点改造350米。修缮沿线建筑外立面, 包括屋顶, 外墙等, 铺设沥青2.2千米, 整治三线2.1千米; 升级华侨广场, 面积约5000平方米, 修缮破损地面, 升级球场地坪, 增设儿童康体游乐设施、休憩树池等, 铺设沥青长350米等; 加固、修缮河堤1.3千米, 修建斗山码头广场1千平方米, 活化利用闲置公房开展文化中心建设, 整治滨河沿线旧圩破旧建筑85栋、建设码头入口及提升升级周边环境空间9700平方米, 翻新旧圩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及建筑面积12500平方米等。总工期: 235日历天, 其中已含勘察工期20日历天, 设计工期35日历天, 施工工期180日历天。工程质量标准: (1) 勘察设计质量要求: 符合勘察设计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标准及规范要求。(2) 施工质量要求: 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3)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合格。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倪薇薇, 证书号: 14C2050631、20143102704, 施工负责人: 张晓宁, 证书号: 20200903444000002271、粤1442020202205586, 设计负责人: 倪薇薇, 证书号14C2050631、20143102704。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30日内到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 (盖章)
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2024年6月4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信宜瑞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2024年6月4日

见证人: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台山分中心(盖章)

2024年6月4日

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 一期工程

合 同

甲方：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

乙方：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图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日

鉴于：

经 台山市斗山镇人民政府 授权，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形式引进满足条件的单位以 EPC 模式建设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一期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甲方于 2024 年__月__日发出《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一期工程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图设计有限公司）依据招标文件递交了有效的投标文件。经公开招标，甲方确定（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图设计有限公司）为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一期工程的中标人，其中（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施工单位，（中图设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勘察单位，（中图设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设计单位。（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作为勘察设计合同条款、施工合同条款的甲方，对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进行管理。

基于本项目以 EPC 方式建设，本 EPC 合同系由甲方和中标人签署，中标人承诺将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勘察、设计、施工建设。

中标人应确保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广东省、江门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办法以及本合同各相关主体的权利和义务的正常履行，并确保甲方的权益不受损害。

本《EPC 合同》包括如下内容：

第一部分 EPC 合同协议书

第二部分 施工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合同的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EPC 项目发包人）：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

乙方（EPC 项目承包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图设计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为实施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一期工程并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乙方担当本项目的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现由甲方和乙方于2024 年 6 月 日在江门市台山市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合同如下。

EPC 模式：EPC 是英文 Engineering（工程设计）Procurement（采购）Construction（施工）的缩写。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含勘察）、采购、施工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1、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即：

- （1）EPC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补充协议）；
- （2）施工合同条款；
- （3）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
- （6）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3、**施工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工程质量、保证按期完成施工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施工合同条款完成施工任务。

4、**勘察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勘察工作成果的质量、保证按期完成勘察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勘察设计合同条款完成勘察任务。

5、**设计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设计工作成果质量、保证按期完成设计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勘察设计合同条款完成设计任务。

6、**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提供实施本项目所必需的政策支持和必要的协助，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对勘察设计及施工单位进行工程管理。

7、**工程概况、项目建设期及项目质量目标：**

工程概况：新建历史文化展厅，建设面积约 350 平方米；提升改造陈宜禧广场及周边环境，面积约

台山市斗山镇“百千万工程”美丽圩镇升级改造一期工程合同

4500平方米,增设广场标示牌、坐凳,增加花池、树池等;提升整治金冠公园和金冠湖,面积约1.4万平方米,清理水塘淤泥,更新座椅设施,维护现有乔木,增设湖中栈道廊和翻新湖心岛围栏等;提升东风路-人民路主街,总长2.2千米,重点改造350米。修缮沿线建筑外立面,包括屋顶,外墙等,铺设沥青2.2千米,整治三线2.1千米;升级华侨广场,面积约5000平方米,修缮破损地面,升级球场地坪,增设儿童康体游乐设施、休憩树池等,铺设沥青长350米等;加固、修缮河堤1.3千米,修建斗山码头广场1千平方米,活化利用闲置公房开展文化中心建设,整治滨河沿线旧圩破旧建筑85栋、建设码头入口及提升升级周边环境空间9700平方米,翻新旧圩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及建筑面积12500平方米等。

项目总工期:235个日历天,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竣工验收。其中:

勘察周期:合同签订日起计20日历天内提交测量及勘察成果文件。

设计周期:设计方案经甲方和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15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批准后,施工图设计周期为20日历天。

施工工期:18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项目质量目标:勘察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勘察设计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标准及规范要求。

施工质量要求: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合格。

9、合同价款

9.1 本合同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勘察设计费的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

9.2 本合同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建安工程费用的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

建安工程费结算价因发包人要求增加工程量引起工程费用增加除外,不得超签约合同价及概算批复建安工程费。

9.3 签约合同总价=工程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总价(大写):38188245.60

(小写):叁仟捌佰壹拾捌万捌仟贰佰肆拾伍点陆元

其中:

1、勘察设计费(签约价):1790094.60元,中标下浮率:0.6%。

2、建安工程费(签约价):36398151.00元,中标下浮率:0.75%。

9.4 项目结算方式须按实结算,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经甲方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并经投资审核中心最终审定的工程预算清单单价结合投标报价下浮率确定合同单价,投资审核中心最终审定的结算结合投标报价下浮率确定工程合同总价,具体工程量按实结算,并以此作为支付依据。

10、工程款支付

(1) 勘察设计费款项支付:

①预付款按签约合同价中勘察设计费的 30%支付作为勘察设计预付款,该预付款在应支付的勘察设计费进度款中抵扣;

②乙方在完成测量及勘察成果文件,待办理勘察结算后,甲方 14 天内支付至勘察费结算价的 80% (含全部勘察预付款);

③乙方提交通过评审的初步设计文件,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批复初步设计文件后 14 天内,待财政部门审定设计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经审定的设计费的 40% (含 1/3 设计预付款);

④乙方提交通过施工图审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后 14 天内,待财政部门审定设计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经审定的设计费的 90 % (含 2/3 设计预付款)。

⑤合同工程交工验收后 14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签约合同价中勘察设计费的 97% 。

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乙方在施工期内的技术服务得到甲方的认可,且施工结算审定后 28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最终审定并经建设主管部门备案的勘察设计费的 100% 。

⑦乙方凭有效发票收取费用。

⑧经双方协商,如上支付时间可以进行调整。

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该工程预付款在应支付的建安工程费进度款中抵扣。建安工程费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若财政部门对招标控制价审核完毕,工程进度付款以审核后控制价的单价进行支付,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5%支付;若财政部门对招标控制价尚未审核完毕,则工程进度付款先以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单价进行支付,累计支付进度款不能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70%,待工程招标控制价审核定案后,再采用审定的控制价进行修正后再申请支付,累计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85%停止支付。工程开工后,工程预付款应在支付的前三期工程进度款中扣回,乙方在竣工验收前提交竣工资料和竣工图,完整的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竣工验收合格的被告和投资审核中心或有资质的第三方审定后,支付工程款至审定工程结算造价的 97%,留 3%作为质量保证金。

预付款扣回方式:从前三期工程进度款中扣回,第一次扣回 30%,第二次扣回 30%,第三次扣回 40%

(3)本合同项目执行财政资金集中支付方式,按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甲方不对财政的审核方式和付款时间作实体规定,甲方不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在收到进度付款证书(结算支付证书)后 14 天内办妥资金集中支付申请手续。

11、乙方承诺

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保证进行限额设计和施工,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2、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3、其他:经甲方、乙方双方协商,可对本合同未尽事宜进行任何修改或补充,但修改或补充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确定,并经甲方、乙方双方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方能生效。

14、如果双方无法就本合同发生争议达成一致，一方均有权向本项目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合同份数

本合同书正本壹式捌份，甲方执肆份、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执贰份、中图设计有限公司执贰份。

16、合同生效

1、订立合同时间：202 年 月 日

2、订立合同地点：广东省台山市

3、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台山市斗山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张达欢

地址：台山市斗山镇东风路83号

电话：

乙方：(公章)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郑贞为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 974 号 405 房

电话：020-34778406

乙方：(公章) 中图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潘文彬

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湖潮乡双创孵化基地(湖潮乡星湖社区21栋1楼44室)

电话：0851-84829006

信宜市洪冠美丽圩镇品质提升项目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13043]号

(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信宜市洪冠美丽圩镇品质提升项目【JG2024-4232】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工程勘察设计费中标下浮率: 0.40% (百分之零点四零); 工程建安费中标下浮率: 4.20% (百分之四点二零)。

其中: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9月2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9月29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交易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 2024-09-29



信宜市洪冠美丽圩镇品质提升项目

合 同

甲方：信宜市洪冠镇人民政府

乙方：(主)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 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九 月二十九日

鉴于：

经信宜市人民政府授权，信宜市洪冠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投标形式引进满足条件的单位以EPC模式建设信宜市洪冠美丽圩镇品质提升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甲方于2024年8月27日发出《信宜市洪冠美丽圩镇品质提升项目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依据招标文件递交了有效的投标文件。经公开招标，甲方确定（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为信宜市洪冠美丽圩镇品质提升项目的中标人，其中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施工单位，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勘察单位，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设计单位。信宜市洪冠镇人民政府作为勘察设计合同条款、施工合同条款的甲方，对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进行管理。

基于本项目以EPC方式建设，本EPC合同系由甲方和中标人签署，中标人承诺将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勘察设计、施工建设。

中标人应确保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广东省、茂名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办法以及本合同各相关主体的权利和义务的正常履行，并确保甲方的权益不受损害。

本《EPC合同》包括如下内容：

第一部分 EPC 合同协议书

第二部分 施工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合同的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EPC项目发包人）：信宜市洪冠镇人民政府

乙方（EPC项目承包人）：（主）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为实施信宜市洪冠美丽圩镇品质提升项目并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乙方担当本项目的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现由甲方和乙方于2024年9月29日在信宜市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合同如下。

EPC模式：EPC是英文Engineering（工程设计）Procurement（采购）Construction（施工）的缩写。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含勘察）、采购、施工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1、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即：

- （1）EPC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补充协议）；
- （2）施工合同条款；
- （3）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
- （6）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3、**施工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洪冠镇人民政府，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工程质量、保证按期完成施工任务。保证按照本EPC合同协议书及施工合同条款完成施工任务。

4、**勘察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洪冠镇人民政府，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勘察工作成果的质量、保证按期完成勘察任务。保证按照本EPC合同协议书及勘察设计合同条款完成勘察任务。

5、**设计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信宜市洪冠镇人民政府，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设计工作成果质量、保证按期完成设计任务。保证按照本EPC合同协议书及勘察设计合同条款完成设计任务。

6、**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提供实施本项目所必需的政策支持和必要的协助，

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对勘察设计及施工单位进行工程管理。

7、工程概况、项目建设期及项目质量目标：

工程概况：项目拟对圩镇主街道沿线农房外立面进行改造，改造面积约 36750 平方米，铺设人行道 1 千米，铺设雨污分流管道 4.3 千米，“三线改造”6.1 千米；示范主街道路改造 1.3 千米；农贸市场周边道路改造 0.15 千米；建设美丽圩镇入口通道 500 米；建设群众文体活动广场 1000 平方米；建设规划文化展览场所 550 平方米；河道及两岸生态整治及品质提升 3 千米；建设长者饭堂 156 平方米；建设健康步道 2.2 千米；道路交通体系升级改造 1 项等。

项目建设期：勘察周期：合同签订日起计 20 日历天内提交测量及勘察成果文件。

设计周期：设计方案经甲方和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批准后，施工图设计周期为 30 日历天。

施工工期：27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项目质量目标：勘察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勘察设计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标准及规范要求。

施工质量要求：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合格。

9、合同价款

9.1 本合同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勘察设计费的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

9.2 本合同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建安工程费用的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

9.3 签约合同总价=工程勘察设计费+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总价（大写）：42860581.00 元

（小写）：肆仟贰佰捌拾陆万零伍佰捌拾壹元整

其中：

1、勘察设计费（签约价）：1568002.80（壹佰伍拾陆万捌仟零贰元捌角）元，中标下浮率：0.40%。

2、建安工程费（签约价）：41292578.20（肆仟壹佰贰拾玖万贰仟伍佰柒拾捌元贰角）元，

中标下浮率：4.20%。

9.4 本项目以签约合同价作为暂定合同价款，完成预算审核备案后双方重新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合同价款，并作为拨付工程价款的依据，最终结算价以投资审核中心审核为准。

9.5 项目结算方式须按实结算，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经甲方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并经投资审核中心最终审定的工程预算清单单价结合投标报价下浮率确定合同单价，投资审核中心最终审定的结算结合投标报价下浮率确定工程合同总价，具体工程量按实结算，并以此作为支付依据。

10、工程款支付

(1) 勘察设计费款项支付:

①预付款按合同价 30%支付作为勘察设计预付款;

②乙方在完成测量及勘察成果文件, 甲方 14 天内支付本合同中勘察测绘费的 80% (含全部勘察预付款);

③乙方提交通过评审的初步设计文件, 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批复初步设计文件后 14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中设计费的 40% (含 1/3 设计预付款);

④乙方提交通过施工图审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后 14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设计费的 80% (含 2/3 设计预付款)。

⑤合同工程交工验收后 14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价中勘察设计费的 97%。

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乙方在施工期内的技术服务得到甲方的认可, 且施工结算审定后 28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最终审定并经建设主管部门备案的勘察设计费的 100%。

⑦乙方凭有效发票收取费用。

⑧经双方协商, 如上支付时间可以进行调整。

(2) 建安工程费合同价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该工程预付款在应支付的建安工程费进度款中抵扣。建安工程费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 工程开工后, 工程预付款应在支付的前三期工程进度款中均等扣回工程预付款, 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支付给乙方, 当累计付款至审定造价建安工程费的 80%时, 停止支付进度款, 乙方在竣工验收前提交竣工资料和竣工图, 完整的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竣工验收合格的被告和信宜市投资审核中心或有资质的第三方审定后, 支付工程款至审定工程结算造价的 97%, 留 3%作为质量保证金。

(3) 本合同项目执行财政资金集中支付方式, 按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 甲方不对财政的审核方式和付款时间作实体规定, 如因信宜市财政局的原因导致逾期付款, 甲方不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和承担相关责任, 甲方在收到进度付款证书 (结算支付证书) 后 14 天内办妥资金集中支付申请手续提交信宜市财政局审核。

11、乙方承诺

(1) 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保证进行限额设计和施工,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负责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 在签订本合同 10 天内乙方应在茂名市内商业银行专户缴交施工合同总造价的 5% (最低不小于 10 万元, 最多不超过 150 万元人民币) 一次性将工资支付保证金存入工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的管理、支付及销户等应严格执行《茂名市建筑施工企业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办法》(茂府办〔2016〕28 号) 及其有关规定。如有新规定, 按新规定执行。

12、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应当支付的款项,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3、其他：经甲方、乙方双方协商，可对本合同未尽事宜进行任何修改或补充，但修改或补充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确定，并经甲方、乙方双方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方能生效。

14、如果双方无法就本合同发生争议达成一致，一方均有权向本项目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合同份数

本合同书正本壹式陆份，双方各执贰份；副本陆份，双方各执贰份。

16、合同生效

1、订立合同时间：2024年9月29日

2、订立合同地点：广东省茂名市信宜市

3、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信宜市洪冠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陈云
4409835038618

乙方（施工单位）：（公章）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郑贞为

乙方（勘察、设计单位）：（公章）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电话：

陈永伦
5200038817705

5、项目经理个人资历

人员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适用于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

姓名	陈福广	性 别	男	年 龄	47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197911281171	手机号码	13922444482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业年限			18 年
资格证书、资格证书编号		注册建造师证、粤 1442014201425888			
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编号		职称证、建筑工程管理、粤高职证字第 1100101035942 号			
同类业绩情况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m ²)	在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担任职务的证明材料说明)
2026 年 6 月 16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	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1158.880783	3523.4	项目经理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2021 年 6 月 25 日/2020 年 5 月 15 日	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钢结构厂房施工总承包	2172.096	19200	项目经理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6日
2026年1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陈福广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11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425888

聘用企业: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8-29至2028-08-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5.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19年11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8) 0011664

姓 名: 陈福广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9年11月28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12月0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18日 至 2026年11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粤高取证字第100101035942 号



陈福广 于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福广

证件号码：44142419791128117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5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5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5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6、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人员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适用于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

姓名	陈福广	性 别	男	年 龄	47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197911281171	手机号码	13922444482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业年限		18 年
资格证书、资格证书编号		注册建造师证、粤 1442014201425888			
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编号		职称证、建筑工程管理、粤高职证字第 1100101035942 号			
同类业绩情况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m ²)	在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担任职务的证明材料说明)
2026 年 6 月 16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	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1158.880783	3523.4	项目经理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2021 年 6 月 25 日/2020 年 5 月 15 日	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钢结构厂房施工总承包	2172.096	19200	项目经理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2414]号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JG2023-1605】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伍拾捌万捌仟捌佰零柒元捌角叁分(¥1,158.880783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陈福广

招标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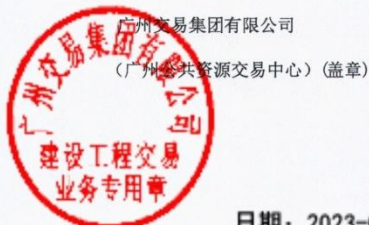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5月17日

曾秋江



俊沛



2023026

合同编号: JF-XLL-2023-03

正本

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 广州南沙经发投资有限公司(业主单位)

广州南沙建设维护管理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承包人(全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5月1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南沙经发投资有限公司（业主单位）

广州南沙建设维护管理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承包人（全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2207-440115-04-01-864387)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概况：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芦湾村内，项目地块上现有建筑为一栋单体南北错层住宅楼，南面八层，北面九层，一至八层为住宅，无地下室，建筑总面积 3523.4 m²；拟对现有建筑进行拆除重建为一栋平层单体楼，楼高八层，基底面积约 387.3 m²，建筑总面积约 3523.4 m²。工程总投资约 2218 万元。

6. 工程承包内容：包括现有建筑拆除，新建建筑物地基与基础、土建、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景观、电梯、消防、节能环保、绿建等工程内容（具体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7.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有）、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8. 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

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本工程施工计划工期如下：

2.1 开工日期及竣工日期：开工日期暂定为2023年5月10日，具体以发包人（含监理人）确认的《开工报告》中确定的日期为准，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证明书》上发包人（含监理人）共同确认的“验收通过日期”为准。

2.2 工期：从开工之日起至工程完工180个日历天（含所有节假日及雨天，开工后40个日历天内完成旧建筑物及其基础拆除、清表工作，具备桩基施工条件），工程完工后60个日历天内完成竣工验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1 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均为合格。

3.2 本合同约定的工程由承包人总承包，承包人须对整体工程的质量负责，对独立分包和专业分包的所有工程实施质量监控。

3.3 本工程所说明的工程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是以国家公布的现行规范及地方政府有关的现行规定和技术文件，承包人须按此等规范及技术文件执行。

3.4 本承包工程所说明的工程规范及技术文件亦包括设计说明、施工说明及做法说明和要求等。承包人须按此等说明及要求执行。若此等说明及要求与国家现行规范及地方政府有关的现行规定之间有差异，承包人须按较高之标准执行。

3.5 上述规范、规程、标准被新规范、规程、标准所取代时，按新颁布的规范规程、标准执行。

四、签约合同价、合同价格形式与支付方式

4.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伍拾捌万捌仟捌佰零柒元捌角叁分；

人民币（小写）¥ 11588807.83 元（含税）；

不含税价：¥10631933.79 元；

税费：¥956874.04 元；

税率：9%。

其中：（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玖拾捌万陆仟捌佰陆拾贰元玖角零分；

人民币（小写）¥ 986862.90 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中的绿色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 _____ 元；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 _____ 元；

4.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具体约定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 11 条）。

4.3 合同价款均已包括各有关应予缴纳的税金，承包人须承担纳税的责任。其税种、税率，按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规定办理。

4.4 支付方式：（参照本合同专用条款中工程进度款支付相关规定执行）

承包人收款账号信息：_____

账户名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天河支行

账 号：8002 0605 4708 016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福广。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市南沙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1、本合同正本壹式 叁 份,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壹 份。

2、本合同副本壹式 玖 份,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3、本合同正、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

验收日期：2016年6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南沙经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芦湾村芦湾东街71-4号	建筑面积	3523.4m²	工程造价	1158.8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 数	8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30630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64930		
开工日期	2023 年6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6年 6 月 16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30630002		
建设单位	广州南沙经发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杰
副组长	王子燕
组员	周伟杰、陈福广、李宝国、陈生平、杨光辉、张野、陈楚凤、何悦苑、戴朋森、陈博维、何涛、张丹丹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子燕	陈福广、周伟杰、何悦苑、戴朋森、张野、陈楚凤、陈生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子燕	李宝国、周伟杰、陈博维、何涛、张丹丹
工程质控资料	陈杰	陈福广、杨光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6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5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杰	广州南沙经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陈杰
2	王子燕	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监理工程师	王子燕
3	周伟杰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 筑师	周伟杰
4	何悦苑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设计建筑专业 设计	建筑专 业设计 工程师	何悦苑
5	戴朋森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结构专业设计 人	结构专 业设计 人工程	戴朋森
6	陈博维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工程师给排水 专业设计	给排水 专业负 责人工	陈博维
7	何涛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	暖通专 业设计 人工程	何涛
8	张丹丹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	电气专 业负责 人工程	张丹丹
9	陈福广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 造师	陈福广
10	李宝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 程师	李宝国
11	陈生平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 程师	陈生平
12	张野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高级工 程师	张野
13	杨光辉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 程师	杨光辉
14	陈楚凤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助理工 程师	陈楚凤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完成工程消防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消防内容情况:

消防工程所有工程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毕, 所含各分项质量经检查验收, 全部合格。

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见证取样检验)报告)的情况:

1. 材料、成品的合格证、检验批报告等各项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对于所进场的建筑材料, 指定了专人负责, 进行了严格管理;并对进场材料及时取样, 送检测单位检验合格后方予使用, 严格把关。

2. 分项、分部工程的施工, 能严格按图纸及要求组织实施, 有自检、互检制度和专职质量监督员负责各项检查工作;有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3. 工程资料与施工进度同步, 隐蔽验收均有图片资料佐证。施工、设计、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分别出具书面意见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的情况(是否已向建设单位提供有关书面质量评价或检测报告):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各项检测实验报告均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一般。第三方消防检测按技术与质量检测要求合格。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检测结论(是否合格):

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消防设计文件要求, 合格。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结论(是否合格):

消防各分部分项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消防设计文件要求, 合格。

本工程质量、消防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16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南沙经发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____南沙____区____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6月1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南沙经发投资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请
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
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
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子懿

2026 年 6 月 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
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南沙经发投资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陈福广

2026年6月1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南沙经发投资有限公司_____：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芦湾村新林楼重建工程（请
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
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

2026 年 6 月 1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
出具一份。

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钢结构厂房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钢结构厂房施工总承包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开标，根据我方评标小组评定，确定你方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21720960.00 元整，

项目负责人：陈福广（注册编号：粤 144141425888），

工程承包范围：总建筑面积：19200 平方米，5#、6#、7#、8#厂房钢结构建设及相关配套（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接本通知书后，请在规定时限内与招标单位（发包人）签订承发包合同。

招标单位（盖章）：

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正本

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钢结构厂房施工总承包

施工合同

发包人：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钢结构厂房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安徽省赛贝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钢结构厂房施工总
承包。

2.工程地点: 安徽省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一路 168 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 钢结构厂房建设及相关配套。

6.工程承包范围:

5#厂房建筑面积 4320 平方、6#厂房建筑面积 5280 平方、
7#厂房建筑面积 4320 平方、8#厂房建筑面积 5280 平方, 总建
筑面积约为 19200 平方, 及厂房相关配套。具体详见设计施工图纸
及工程量清单。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5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仟壹佰柒拾贰万零玖佰陆拾元整（¥：2172096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安全文明施工费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福广

注册证号：粤 144141425888。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名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一路168号 地 址： 天河区荷光路大盛工业区D栋101

法定代表人： 吴秀凤

法定代表人： 郑贵为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556-5621828

电 话： 020-38104776

传 真： _____

传 真： 020-38104776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baotaisen@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安庆桐城支行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账 号： 185754370608

账 号： 560000109000966

030080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徽省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5#厂房

竣工日期: 2021.6.25

验收组织单位(章) _____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搞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工作,对确保工程质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具有重要作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是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和房屋权属证书的重要依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印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印制。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质量监督单位分别持有。

建设单位擅自将下列工程交付使用造成使用人损失的,由建设单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一、未经竣工验收的工程;
- 二、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含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工程);
- 三、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 四、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停止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

规划、城建档案、质量监督等工程竣工验收有关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并应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办事效率,方便竣工验收工作。

违反《安徽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质量监督机构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依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等法规、规章予以处罚。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5#厂房工程	工程地点	利辛经济开发区一路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2020021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2020012
工程用途	厂房	设计能力	4320m ² 1层
工程主要内容	土地、水电、钢构及装饰工程		
开工日期	2020.5.25	竣工日期	2021.6.25
建设单位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秀凤
单位地址	利辛经济开发区一路18号	项目负责人	李朝峰
勘察单位	利辛县勘察测绘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利辛县建筑设计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总承包单位	利辛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壹级 714426836
法定代表人	郑方为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陈瑞广 144141425288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利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1-

030080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5#厂房工程	结构类型	钢构	工程规模	4320m ² 1层
施工单位	利辛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朝峰	开工日期	2020.5.25
项目经理	陈瑞广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方为	完成日期	2021.6.25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经查6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2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6项,经审查符合规范要求16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8项,符合规范要求8项,共抽查4项,符合规范要求4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范要求2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11项,符合规范要求11项,不符合要求0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5日	年 月 日	2021年6月25日	2021年6月25日	2021年6月25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5#厂房工程由广东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于2020年05月份开工,钢构1层,建筑面积4320m ² ,于2021年6月份竣工,现已按合同完成竣工验收内容,施工单位已组织人员自检,相关单位已共同初检,一致认为该工程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观感质量的验收均符合要求,设计单位验收结论满足设计功能,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规定,评定该工程合格,各专业管理部门验收意见均已落实,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名):	张明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等评价;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质量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分部工程质量和验收结论);难以按本表的质量验收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3-

0300802

[illegible]

单位	验收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	消防所验收合格 2021年10月18日 公安专用章
规划部门	规划所 2021年10月18日 规划专用章
环保部门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资料已收 2021年6月9日 档案专用章

监督验收意见:

该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形成的验收文件要求。

工程质量监督站(公章)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注：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通过验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要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and 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030080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徽省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6#厂房

竣工日期: 2021.6.25

验收组织单位(章) 安徽省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illegible]

单位	接收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	消防台案抽查 符合要求 备案审查意见 月 日
规划部门	开发办 2011年 月 日
环保部门	月 日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资料已收 2011年 月 日

该工程竣工验收形式、程序符合要求，对
为形成竣工验收结论无异议。

注：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通过验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要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030080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徽省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厂房

竣工日期: 2021.6.25

验收组织单位(章) _____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搞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工作,对确保工程质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具有重要作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是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和房屋权属证书的重要依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印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印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质量监督单位分别持有。

建设单位擅自将下列工程交付使用造成使用人损失的,由建设单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一、未经竣工验收的工程;
- 二、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含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工程);
- 三、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 四、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停止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

规划、城建档案、质量监督等工程竣工验收有关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并应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办事效率,方便竣工验收工作。

违反《安徽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质量监督机构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依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等法规、规章予以处罚。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厂房	工程地点	合肥市经开区东站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2020029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2020012
工程用途	厂房	设计能力	4300m ² 1层
工程造价		质量注册编号	08202004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钢结构及装饰工程		
开工日期	2020.5.25	竣工日期	2021.6.25
建设单位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秀凤
单位地址	合肥市经开区东站	项目负责人	李剑峰
勘察单位	核工业华东地质研究所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核工业华东地质研究所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总承包单位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壹级 214426836
法定代表人	郑志为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陈福广 粤14414145888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0300804

-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厂房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工程规模	4300m ² 1层
施工单位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宝国	开工日期	2020.5.25
项目经理	陈福广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志为	完成日期	2021.6.25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经审查6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6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0项,经审查符合10项,经核定符合10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8项,符合要求8项,共抽查8项,符合要求8项,经返工处理符合1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11项,符合要求11项,不符合要求0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5日	年 月 日	2021年6月25日	2021年6月24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安徽省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7#厂房工程由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于2020年05月份开工,钢结构1层,建筑面积4300m²,于2021年6月份竣工,现已按合同完成了各项施工内容,施工单位已组织人员自检,相关单位已共同初检,一致认为该工程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观感质量的验收均符合要求,设计单位验收结论满足设计功能,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规定,评定该工程合格,各主管部门验收意见均已落实,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名) 李剑峰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综合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3-

0300804

[illegible]

单 位	验收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	消防由某社查 并需整改 备案专席 月 日
规划部门	并需整改 2021 年 月 日
环保部门	年 月 日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资料已收 2021 年 6 月 29 日

该工程竣工验收形式、程序符合规定，合格。
形成的验收结论无异议。

工程质量监督站（公章）
2021年6月29日

注：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通过验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要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030080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徽省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8#厂房

竣工日期: 2021.6.25

验收组织单位(章) _____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搞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工作,对确保工程质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具有重要作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是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和房屋权属证书的重要依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印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印制。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质量监督单位分别持有。

建设单位擅自将下列工程交付使用造成使用人损失的,由建设单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一、未经竣工验收的工程;

二、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含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工程);

三、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四、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停止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

规划、城建档案、质量监督等工程竣工验收有关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并应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办事效率,方便竣工验收工作。

违反《安徽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质量监督机构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依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等法规、规章予以处罚。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8#厂房		工程地点	桐城市经济开发区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202029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202029	质量监督注册号	082120205
工程用途	厂房	设计能力	5280m ²	1层	造价 589.47万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水电、钢结构及装饰工程				
开工日期	2020.5.25	竣工日期	2021.6.25		
建设单位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寿凤		
单位地址	桐城市经济开发区168号	项目负责人	李创峰		
勘察单位	湖北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厚新
设计单位	安徽华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孙志军
施工总承包单位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壹级	D14126836	
法定代表人	郑方为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陈福广	粤14K1445888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0300805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8#厂房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工程规模	5280m ² 1层
施工单位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宝国	开工日期	2020.5.25
项目经理	陈福广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秋雨	完成日期	2021.6.25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 经查6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6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0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10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8项, 符合要求8项, 共抽查5项, 符合要求5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2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11项, 符合要求11项, 不符合要求0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5日		年 月 日	2021年6月25日	2021年6月25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2-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安徽省赛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8#厂房工程由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于2020年05月份开工,钢结构1层,建筑面积5280m²,于2021年6月份竣工,现已按合同完成了各项施工内容,施工单位已组织人员自检,相关单位已共同初检,一致认为该工程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观感质量的验收均符合要求,设计单位验收结论满足设计功能,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规定,评定该工程合格,各专业管理部门验收意见已落实,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名) 孙志军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3-

0300805

[illegible]

单位	验收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	验收合格，予以备案。 备案专用章 2021年10月18日
规划部门	验收合格。 2021年10月18日
环保部门	2021年10月18日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2021年10月21日

监督验收意见：
该工程竣工验收形成、程序符合规定，对各方形成的验收记录无异议。

工程质量监督站（公章）
2012年12月29日

注：验收意见由专业管理部门明确同意通过验收，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建设单位记录专业管理部门认可文件（或不需认可的依据）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监督验收意见由质量监督站对验收组织形式、程序、各方提供的资料工程实体质量提出意见，但不做肯定性结论。

7、生产经理个人简历

人员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适用于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

姓名	郑贞为	性 别	男	年 龄	58
职务	生产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41968032566 14	手机号码	13802787689
参加工作时间	1992 年		从业年限		12 年
资格证书、资格证书编号		职称证、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3011 号			
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编号		职称证、建筑给水排水、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3011 号			
同类业绩情况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m ² ）	在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担任职务的证明材料说明）
2023 年 6 月 19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2165.0360	51430	技术负责人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2022 年 11 月 26 日/2020 年 1 月 6 日	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运动员食堂、宿舍维修项目	1576.071382	13000	技术负责人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848



粤高职称字第 1300104983011 号



郑贞为 于二〇一三年
十一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给水排水施工高级工
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四年 四 月 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郑贞为
证件号码：44052419680325661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4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1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2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3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4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5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6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7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8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9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8、生产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人员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适用于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

姓名	郑贞为	性 别	男	年 龄	58
职务	生产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41968032566 14	手机号码	13802787689
参加工作时间	1992 年		从业年限		12 年
资格证书、资格证书编号		职称证、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3011 号			
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编号		职称证、建筑给水排水、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3011 号			
同类业绩情况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m ² ）	在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担任职务的证明材料说明）
2023 年 6 月 19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2165.0360	51430	技术负责人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2022 年 11 月 26 日/2020 年 1 月 6 日	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运动员食堂、宿舍维修项目	1576.071382	13000	技术负责人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5756]号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陆拾伍万零叁佰陆拾元柒角肆分(¥2,165.036074万元)。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 279.744448

项目负责人姓名: 詹冬生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1年10月25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1年10月25日



2021年11月01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ZJY.COM



SF-2019-0204

项目编码: _____

工程编码: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

发 包 人: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立项批复编号：穗从发改投批〔2020〕451号

项目名称：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合同类型：☒ 总承包施工合同 ☐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 其它：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从化区城郊街关围新村，东至妇幼外墙，南至二中围墙，西至二中围墙，西至旧关围，北至新城西路。

结构形式：/

资金来源：办文〔2020〕9205号

其他：/

二、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

1、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房屋本体改造（维修安装楼栋门、粉刷楼道、修复公共楼梯、修复屋面防水层、防盗网整治、整治不规范遮阳篷、外立面整饰等）和小区公共部分改造（围墙维修、道路维修、安装小区视频监控系统、绿化提升、建设小区公共空间、环境设施品质提升等），三线整治部门（公共路由建设等）；最高建筑层数为7层，最高建筑高度为23.96m，最大单跨跨度为5.5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为3115.5平方米，改造总建筑面积约51430 m²（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项目总投资约为2813万元。

2、承包方式：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图纸范围工程内容和工程量清单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等。综合单价承包、除随实体项目变化可计量的措施项目如模板外其余的项目措施费包干。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5天。

暂定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开始施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且在项目依法领取施工许可证后，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日历天数

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确保符合国家、省、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国家现行相关专业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 以及符合优质工程_____质量验收标准。

创优目标：

☐ 市级工程优质奖；

☐ 省级工程优质奖；

☐ 国家级工程优质奖；

☐ 其它

创文明工地目标：

☐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

三、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大写）：贰仟壹佰陆拾伍万零叁佰陆拾元柒角肆分；

（小写）：21650360.74元。

其中：暂列金额_____/_____/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2797444.48 元，

余泥渣土（土方、石方、淤泥）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_____/_____/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合同结算价款以财政评审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的结算为准，如有审计部门审计的，承包人有权利和义务参与审计的相关配合工作。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本项目工人工资实行专用帐户管理，承包人在开展

该项业务的银行设立工人工资专用帐户。该账户开设完成后,乙方须将账户信息提交给甲方备案。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如有):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如有): _____。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 _____,

其中: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周期: 30 日历天。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9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叁 份。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各案。

发包人：（盖章）



地址：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新街55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李卫峰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从化城郊支行

帐 号：4409570104000109000000000001

邮政编码：510920

电子邮箱：

规定

保修

支付

承包人：（盖章）



宝泰森建设

有限公司

地址：天河区龙光路广业工业区D栋101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38104776

传 真：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天河南支行

帐 号：8002 0605 4708 016

邮政编码：510665

电子邮箱：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5年6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关围新村，东至妇幼外墙，南至二中围墙，西至旧关围村，北至新城西路	建筑面积	51430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65.04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8420211217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151001059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9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CHJD20211217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建峰
副组长	潘骏琪
组员	陈健东、陈嘉政、詹冬生、冯浩民、李茹、陈福广、林炳周、赵勇、李宝国、郑贞为、陈生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建峰	陈健东、陈嘉政、李茹、陈福广、林炳周、赵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潘骏琪	詹冬生、冯浩民、李宝国、郑贞为、陈生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林津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黄林津
2	张作伟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张作伟
3	李强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李强
4	陈健东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办事员		陈健东
5	陈嘉政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办事员		陈嘉政
6	潘骏琪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负责人	工程师	潘骏琪
7	沈初廷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沈初廷
8	黄玉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玉
9	冯浩民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项设计	工程师	冯浩民
10	郑建五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建五
11	李富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富国
12	詹启生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詹启生
13	陈生平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生平
14	李茹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李茹
15	黄瑞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瑞
16	黄瑞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高级工程师	黄瑞
17	王自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王自
18	刘米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刘米杰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9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从化区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詹冬生
（公章）

2023 年 6 月 19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从化区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
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6月1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从化区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苗玉
（公章）
2023年6月1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运动员食堂、宿舍维修项目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7193] 号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运动员食堂、宿舍维修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仟伍佰柒拾陆万零柒佰壹拾叁元捌角贰分 (¥1576.071382万元)。

其中:

人工费: ¥419.834312万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07.182424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丘权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9年12月1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9年12月1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9年12月12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2019254
正本

GDSJL15DJ0030F12 号

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运动员食堂、 宿舍维修项目 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运动员食堂、宿舍维修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东圃奥体路818号黄村体育训练基地内。

发 包 人：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关于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运动员食堂、宿舍维修项目建设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运动员食堂、宿舍维修项目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奥体路 818 号广东省黄村体育训练中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粤发改社会函[2014]4105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5. 项目参与单位：

项目委托人：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项目使用单位：广东省黄村体育训练中心

项目代建单位：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是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作为委托人通过公开招标选择的代建单位，将按照省相关文件及代建合同开展代建工作。

二、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1、工程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1951 万元，拟对教学楼、运动员食堂、宿舍进行维修，建筑总面积约 13000 平方米（其中：教学楼建筑面积约 6480 平方米、运动员食堂建筑面积约 3120 平方米、宿舍建筑面积约 3400 平方米）。本项目最大单体建筑面积约 6480 平方米，最大建筑高度为 29.5 米，最大建筑跨度为 8.4 米。

2、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2)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具体如下：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图纸、资料和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施工和工作：

①承包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结构、钢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暖通、建筑电气、消防工程、发电机及配套环保工程(含发电机出线电缆、发电机全负荷运行验收及发电机废气、噪声竣工验收检测)、泛光照明、弱电、智能化、电梯安装、节能分部(含绿色建筑)、环保工程、设备安装、标志标识、白蚁防治、周边配套工程、具体按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②界面划分：本标段与永久用水标段的施工界面在自来水总表后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后；本标段与永久用电标段的施工界面在低压配电柜(不含低压配电柜)的出线；本标段与燃气标段的施工界面在燃气总表后。

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即对招标人直接发包的其它专业工程以及招标人直接供应的材料设备实施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负责组织整体竣工验收及整体工程档案汇总及整理工作。

④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证)、报质安监手续、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排水接驳、水质检测、排污口规范化、电梯验收、环保验收、消防验收、节能验收，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施工方的费用。

⑤负责收集、整理、归档所有本项目范围内的工程档案(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质量、安全等方面的资料)。工程档案的质量及份数必须达到广东省、广州市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及发包人的要求。在本项目范围内工程档案正式移交给发包人及相关建设主管部门之前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包括在中标人合同价款中。

⑥办理工程项目总体竣工验收、资料整理、归档、项目评优、项目移交及竣工备案等。

3、承包方式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要求和相关资料、招标范围,由承包人对招标范围包施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综合治理、包承包范围内验收移交和包创优工程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的方式承包,按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除电梯安装总价包干外)及项目措施费包干承包本工程,投标人的综合单价及项目措施费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水电、机械及材料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的变化而调整,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不得因上述原因(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

三、合同工期

1. 本项目工期约 180 天,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工日期最终以现场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投标人必须确保在 2020 年 6 月 1 日前完成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2. 节点工期要求:

(1)、在 / 年 / 月 / 日前完成桩基础;

(2)、在 / 年 / 月 / 日完成±0.00 以下结构,且在 / 年 / 月 日前完成±0.00 以下结构的分部验收;

(3)、在 / 年 / 月 / 日前完成主体结构封顶;

(4)、必须在 / 年 / 月 / 日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完工日期,不得延误。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8(5)款约定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进行施工,按照设计文件和有关的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验收标准按现行国家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要求必须一次验收合格,确保达到合格工程质量标准。

五、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目标

必须符合《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及本项目发包人所制定的相关管理规定,确保工程无重伤及死亡事故,确保现场安全文明达到项目所在地安全文明工地标准,争创广东省安全文明样板工地;确保施工期内有关建设人员不违反使用单位安全监管规定。

六、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

2. 本合同价款暂定为¥1576.071382万元（大写：壹仟伍佰柒拾陆万零柒佰壹拾叁元捌角贰分）。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107.182424万元（大写：壹佰零柒万壹仟捌佰贰拾肆元贰角肆分），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费为¥143038.20元（大写：壹拾肆万叁仟零叁拾捌元贰角零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先后排列次序为优先：

1. 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 本合同协议书；
4. 中标通知书
5. 本合同《合同专用条款》；
6. 本合同《合同通用条款》；
7.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的各项管理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
8.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如项目管理办法）；
9.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
11. 工程量清单
12.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3.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
14. 投标书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本合同《合同通用条款》约定的内容与《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相冲突时，以《合同专用条款》所约定的内容为准。本合同《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与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补充或修正文件所约定的内容相冲突时，以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补充或修正文件所约定的内容为准。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条款进行施工、管理和配合服务、竣工验收、移交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规定支付的其他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月6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至本工程保修期间届满且竣工结算满60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二十份，发包人执十五份，承包人执五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广州市流花路85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020—86673560

传真：020—86673560

承包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荷光路大盛工业区D

栋101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天河南支行

帐号：8002 0605 4708 016

电话：020-38104776

传真：020-381047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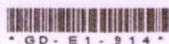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广东省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食堂、宿舍楼维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1年11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省体育局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东省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食堂、宿舍楼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天河区奥体路818号	建筑面积	12996m²	工程造价	1576.0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食堂：4层；宿舍楼7层； 教学楼8层塔楼和5层裙楼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 1 月 4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广东省体育局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暨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广州南方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友荣
副组长	丘权、周福堂、唐坚、沈耀东
组员	林瀚海、向建勇、张勤、陈柏、王伟文、陈生平、李茹、陈福广、林炳周、共4方人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白建	白贵亮、胡建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白建	叶松涛、阮健康、阮伟健、李茹、林炳周、陈生平
工程质控资料	林瀚海	谢红芳、何木根、李建坤、王良、何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illegibl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检查，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合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工程档案资料齐全，工程验收组一致同意工程通过验收，验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友荣 2022年11月2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周福生 2022年11月2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红 2022年11月2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红 2022年11月2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红 年 月 日
---	--	--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经检查，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合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工程档案资料齐全，工程验收一致同意工程通过验收，验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友康 2022年11月2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周福奎 2022年11月2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敏 2022年11月2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明 2022年11月2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体育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食堂、宿舍楼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 年 11 月 2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体育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食堂、宿舍楼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2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体育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食堂、宿舍楼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 年 11 月 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体育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村体育训练基地教学楼、食堂、宿舍楼维修
改造项目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
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唐晓
(公章)
2022年7月2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9、技术负责人个人简历

人员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适用于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李宝国	性 别	男	年 龄	5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8197212160717	手机号码	13798147999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从业年限			12 年
资格证书、资格证书编号		职称证、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2999 号			
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编号		职称证、建筑电气安装、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2999 号			
同类业绩情况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m²）	在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担任职务的证明材料说明）
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2 年 1 月 12 日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7086.640837	116650	技术负责人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2023 年 6 月 19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2165.0360	51430	技术负责人	竣工报告已体现担任职务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宝国

证件号码：44052819721216071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6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1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2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3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4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5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6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7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8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9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10、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人员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适用于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李宝国	性 别	男	年 龄	5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8197212160717	手机号码	13798147999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从业年限			12 年
资格证书、资格证书编号		职称证、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2999 号			
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编号		职称证、建筑电气安装、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2999 号			
同类业绩情况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施工面积 (m²)	在该项目中 担任职务	备注（担任职务 的证明材料说明）
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2 年 1 月 12 日	街口街青云路 老旧小区(二期) 微改造项目	7086.64083 7	116650	技术负责人	竣工报告已体现 担任职务
2023 年 6 月 19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	城郊街关围新 村老旧小区微 改造项目	2165.0360	51430	技术负责人	竣工报告已体现 担任职务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7662]号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柒仟零捌拾陆万陆仟肆佰零捌元叁角柒分(¥7,086.640837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 1991.80621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 737.108189

项目负责人姓名: 朱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2021年12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NSACTION CENTER

Tel: 020-28866666 Fax: 020-28866675
Addr: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33号 1106室
WWW.GZGZJC.COM



关于变更“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 微改造项目”项目经理的请示

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公司承建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原项目经理朱冰同志，因职务变动不能继续履职，现申请该工程原项目经理朱冰同志变更为唐智慧同志（注册编号：粤1442009200914447）。我们郑重承诺，变更后项目经理唐智慧同志的执业资格、技术职称、工程管理经验、经营和技术水平不低于被更换项目负责人，并且符合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我们自愿承担请示内容引起的法律责任。

当否，请批示。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盖章）

施工申请单位意见（盖章）



2022年6月10日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电子证书 电子表格

编号：44018420220402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2-04-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工程名称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东至建设路，南至从城大道，西临青云路，北至城南路		
建设规模	116650平方米	合同价格	7086.64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通鼎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冯文柱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翔,丘少明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唐智慧	总监理工程师	陆炳桂
合同工期	2022-04-01 ~ 2024-09-17		
状态	正常		
备注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微改造面积约116650平方米；该工程建设单位为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代建单位为广东财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质量监督注册号CHD20220402001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相关链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平台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

SF-2019-0204

项目编码: _____

工程编码: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东至建设路,南至从城大道,西临青云路,北至城内路。

项目业主: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发 包 人: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

扩
不
实
体
方

、
方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项目业主：（全称）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全称）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立项批文编号或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穗发改投批【2021】4号、穗发改批【2020】245号

项目名称：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合同类型：☒ 总承包施工合同 ☐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 其它：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改造建筑面积为116650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为6900平方米，最高建筑高度为29.7米，最高建筑层数为9层，最大单跨跨度为6米（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结构形式：/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其他：/

二、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

1、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维修安装楼栋门、粉刷楼道、消防设施改造、更换雨水管、防盗网整治、外立面整饰、维修小区围墙、更换小区排水管网、安装小区照明设施、道路维修、规范垃圾收运点、建设小区公共空间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2、承包方式：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图纸范围工程内容和工程量清单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等。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除实体项目变化可计量的措施项目（如模板、脚手架等）外其余的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费包干。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20天。

暂定从 年 月 日开始施工，至 年 月 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且在项目依法领取施工许可证后，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720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确保符合国家、省、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国家现行相关专业工程 质量验收标准, 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 以及符合优质工程_____质量验收标准。

创优目标:

☐ 市级工程优质奖;

☐ 省级工程优质奖;

☐ 国家级工程优质奖;

☐ 其它

创文明工地目标:

☐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

五、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大写): 柒仟零捌拾陆万陆仟肆佰零捌元叁角柒分;

(小写): 70866408.37 元。

其中: 暂列金额_____/_____, 元,

人工费 19918062.11 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7371081.89 元,

余泥渣土(土方、石方、淤泥)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_____/_____, 元。

项目单价: ☒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合同结算价款以财政评审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的结算为准, 如有审计部门审计的, 承包人有权利和义务参与审计的相关配合工作。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 本项目工人工资实行专用帐户管理, 承包人在开展该项业务的银行设立工人工资专用帐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如有）：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如有）：_____ / _____。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_____ / _____，

其中：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周期： 30 日历天。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12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叁 份。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广州荔湾区桥中中路159号十一层 1108 房地址: 广州天河区荷光路大盛工业区D栋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319053976X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 0101 5583 99743T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天河南支行

帐号: 44001450601050250465

帐号: 8002 0605 4708 016

联系电话: 020-81033189

联系电话: 020-38104776

传真:

传真: 020-38104776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项目业主(盖章):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河滨南路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020-87922111

传真:

电子信箱: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街口街青云路老旧小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东至建设路，南至从城大道，西临青云	建筑面积	116650平方米	工程造价	7086.6408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84202204020201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CHJD20220402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代建单位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技术咨询工程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方强
副组长	陆炳佳
组员	梁佰坚、麦子亮、黄翔、黄越锋、董作胜、唐智慧、陈生平、齐勇、张培军、李茹、范文忠、陈福广、杨光辉、林炳周、赵勇、易小萍、官惠开、赵勇、方育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陆炳佳	张方强、董作胜、黄翔、陈生平、齐勇、张培军、李茹、范文忠、陈福广、杨光辉、林炳周、赵勇、易小萍、官惠开、赵勇、方育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越锋	麦子亮、梁佰坚、黄翔、陈生平、齐勇、张培军、李茹、范文忠、陈福广、杨光辉、林炳周、赵勇、易小萍、官惠开、赵勇、方育枫
工程质控资料	唐智慧	麦子亮、梁佰坚、陈生平、齐勇、张培军、李茹、范文忠、陈福广、杨光辉、林炳周、赵勇、易小萍、官惠开、赵勇、方育枫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____10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10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10____项	共 ____2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共 ____8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0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8____项
屋面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____9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9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9____项	共 ____1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共 ____5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0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5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共 ____1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共 ____1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0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1____项
智能建筑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illegible]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方强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办公室主任/总负责人		张方强
2	麦子亮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	现场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麦子亮
3	黄越峰	广东财贸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越峰
4	陆炳佳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陆炳佳
5	梁佰坚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梁佰坚
6	董作胜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代	高级工程师	董作胜
7	黄翔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黄翔
8	唐智慧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唐智慧
9	李宝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宝国
10	黎冲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黎冲
11	林炳周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高级工程师	林炳周
12	赵勇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赵勇
13	陈生平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生平
14	齐勇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齐勇
15	李茹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李茹
16	范文忠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范文忠
17	张培军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张培军
18	陈福广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福广
19	杨光辉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杨光辉
20	易小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易小萍
21	官惠开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园林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官惠开
22	方育枫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方育枫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项目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黄翔
注册号：4407361-009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5日	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5日	同意验收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25日	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5日	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5日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5756]号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陆拾伍万零叁佰陆拾元柒角肆分(¥2,165.036074万元)。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 279.744448

项目负责人姓名: 詹冬生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1年10月25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1年10月25日



2021年11月01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ZJY.COM



SF-2019-0204

项目编码: _____

工程编码: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

发 包 人: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从化区域城郊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立项批复编号：穗从发改投批(2020)451号

项目名称：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合同类型：☒ 总承包施工合同 ☐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 其它：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从化区域城郊街关围新村，东至妇幼外墙，南至二中围墙，西至二中围墙，西至旧关围，北至新城西路。

结构形式：/

资金来源：办文(2020)9205号

其他：/

二、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

1、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房屋本体改造(维修安装楼栋门、粉刷楼道、修复公共楼梯、修复屋面防水层、防盗网整治、整治不规范遮阳篷、外立面整饰等)和小区公共部分改造(围墙维修、道路维修、安装小区视频监控系统、绿化提升、建设小区公共空间、环境设施品质提升等)，三线整治部门(公共路由建设等)；最高建筑层数为7层，最高建筑高度为23.96m，最大单跨跨度为5.5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为3115.5平方米，改造总建筑面积约51430m²，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项目总投资约为2813万元。

2、承包方式：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图纸范围工程内容和工程量清单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等。综合单价承包、除随实体项目变化可计量的措施项目如模板外其余的项目措施费包干。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05天。

暂定从2021年11月30日开始施工，至2022年9月3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且在项目依法领取施工许可证后，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日历天数

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确保符合国家、省、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国家现行相关专业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 以及符合优质工程_____质量验收标准。

创优目标：

☐ 市级工程优质奖；

☐ 省级工程优质奖；

☐ 国家级工程优质奖；

☐ 其它

创文明工地目标：

☐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

三、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大写）：贰仟壹佰陆拾伍万零叁佰陆拾元柒角肆分；

（小写）：21650360.74元。

其中：暂列金额_____/_____/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2797444.48 元，

余泥渣土（土方、石方、淤泥）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_____/_____/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合同结算价款以财政评审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的结算为准，如有审计部门审计的，承包人有权利和义务参与审计的相关配合工作。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本项目工人工资实行专用帐户管理，承包人在开展

该项业务的银行设立工人工资专用帐户。该账户开设完成后,乙方须将账户信息提交给甲方备案。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如有):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如有): _____。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 _____,

其中: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周期: 30 日历天。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9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叁 份。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合同

发包人：(盖章)



地址：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新街55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李卫峰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从化城郊支行

帐号：4409570104000109000000000001

邮政编码：510920

电子邮箱：

规定

保修

支付

承包人：(盖章) 广东宝泰森建设



有限公司

地址：天河区龙光路广业工业区D栋101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38104776

传真：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天河南支行



帐号：8002 0605 4708 016

邮政编码：510665

电子邮箱：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5年6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关围新村，东至妇幼外墙，南至二中围墙，西至旧关围村，北至新城西路	建筑面积	51430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65.04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8420211217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151001059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9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CHJD20211217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建峰
副组长	潘骏琪
组员	陈健东、陈嘉政、詹冬生、冯浩民、李茹、陈福广、林炳周、赵勇、李宝国、郑贞为、陈生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建峰	陈健东、陈嘉政、李茹、陈福广、林炳周、赵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潘骏琪	詹冬生、冯浩民、李宝国、郑贞为、陈生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林津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黄林津
2	张作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张作
3	李强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李强
4	陈健东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办事员		陈健东
5	陈嘉政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办事员		陈嘉政
6	潘骏琪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负责人	工程师	潘骏琪
7	沈初廷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沈初廷
8	黄玉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玉
9	冯浩民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项设计	工程师	冯浩民
10	郑其五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其五
11	李富国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富国
12	詹生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詹生
13	陈生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生
14	李茹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李茹
15	黄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
16	黄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高级工程师	黄
17	王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王
18	刘米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刘米杰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9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从化区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詹冬生
（公章）

2023 年 6 月 19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从化区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
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6月1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从化区 城郊街关围新村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苗玉
（公章）
2023年6月1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11、人员配备

人员配置及任职资格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年龄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学历
					证明名称	证号	级别	专业	
1	项目经理	陈福广	47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粤 14420142 01425888	一级	建筑工程	本科
2	生产经理	郑贞为	58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证 字第 13001010 83011 号	高级	建筑给水排水	专科
3	技术负责人	李宝国	54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证 字第 13001010 82999 号	高级	建筑电气安装	专科
4	质量负责人	陈生平	54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04416106 94416004 719	/	土建	专科
5	安全负责人	张野	39	高级工程师	安全考核证	粤建安 C3(2023) 9001123	C	建筑施工安全	本科
6	土建工程师	蔡攸清	56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证 字第 10001010 13114 号	高级	建筑施工	本科
7	装饰工程师	黎冲	52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2010010 79169	高级	建筑装饰施工	本科
8	电气工程师	李权	47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证 字第 18001010 44736 号	高级	水利水电技术	专科
9	给排水工程师	李少健	32	工程师	职称证	23180030 11070	中级	给水排水施工	专科
10	施工员	方育枫	39	/	岗位证	04416101 94416001 922	/	土建	专科
11	施工员	刘锦贵	53	/	岗位证	04417103 94417003	/	设备安装	专科

						129			
12	施工员	官惠开	53	/	岗位证	04416102 94416001 099	/	装饰装修	专科
13	造价员	赵勇	46	/	注册造 价师证	建 [造]1122 44000132 68	一级	土木建 筑	本科
14	质量员	郑立滨	31	/	岗位证	04424106 00014000 111	/	土建	专科
15	材料员	刘淑玲	48	/	岗位证	04416111 94416001 131	/	/	专科
16	资料员	李少东	41	高级工 程师	岗位证	04416114 94416001 731	/	乡村工 匠民间 建筑 (建筑 施工)	本科
17	安全员	李锦佳	27	/	安全考 核证	粤建安 C3(2026) 0030370	C	/	本科
18	劳资专 管员	李少豪	29	工程师	岗位证	04424113 00014000 083	/	乡村工 匠民间 建筑 (民间 建筑工 程技术)	本科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陈福广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6日
- 2026年1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陈福广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11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425888

聘用企业: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8-29至2028-08-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5.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11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8) 0011664

姓 名: 陈福广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9年11月28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12月0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18日 至 2026年11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粤高取证字第100101035942号



陈福广 于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福广

证件号码：44142419791128117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5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5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5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650	29.2	7.3	36.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生产经理：郑贞为



848



粤高职称字第1300104983011号



郑贞为 于二〇一三年
十一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给水排水施工高级工
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四年四月 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郑贞为

证件号码：44052419680325661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4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1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2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3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4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5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6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7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8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202609	110371141927	8200	1312	0	656	8200	65.6	16.4	8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技术负责人：李宝国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宝国

证件号码：44052819721216071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6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1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2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3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4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5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6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7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8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202609	110371141927	7400	1184	0	592	7400	59.2	14.8	7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质量负责人：陈生平



证书编码: 04416106944160047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生平

身份证号: 440524197203106617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粤高取证字第1300101062753 号



陈生平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生平

证件号码：44052419720310661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404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202601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202602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202603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202604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202605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202606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202607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202608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202609	110371141927	5550	888	0	444	5550	44.4	11.1	55.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安全负责人：张野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张野

性 别: 男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安全工程



评 审 机 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安全工程专业副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0年12月27日

主 管 单 位: 中新天津生态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 份 证 号: 210727198711152136

证 书 编 号: 2020B003910

验 证 网 站: 可通过“天津人力社保APP”进行证书查验

颁 证 机 关: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3) 9001123

姓 名: 张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11月15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6月14日

有 效 期: 2026年05月22日 至 2029年08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90-0046


张野 210727198711152136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15033120332014120104000882



姓 名 张野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210727198711152136

级 别 中 管 级

执业证号 19220026261

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29日



190-0046

注 册 记 录

张野 210727198711152136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广东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年11月29日



B0123 张野 210727198711152136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广东金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3年11月15日至2027年11月29日



注 册 记 录

B0054 张野 210727198711152136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至2027年11月29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张野

证件号码：210727198711152136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11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211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211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700	21.6	5.4	2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土建工程师：蔡攸清





粤高证字第 1000101013114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722197012152759



1000101013114

蔡攸清 于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 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蔡攸清

证件号码：441722197012152759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410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199411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004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700	21.6	5.4	2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装饰工程师：黎冲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黎冲

身份证号：4401261974123100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5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装饰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01079169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黎冲
证件号码：44012619741231001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7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0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0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50	34.8	8.7	43.5	

-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电气工程师：李权





粤高证字第 1800101044736 号

李权 于 2017 年
11 月，经 广东省水利工
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利水电技术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8 年 04 月 13 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权

证件号码：441424197905202596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107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001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050	24.4	6.1	30.5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050	24.4	6.1	30.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050	24.4	6.1	30.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050	24.4	6.1	30.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050	24.4	6.1	30.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050	24.4	6.1	30.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700	21.6	5.4	2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给排水工程师：李少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少健

身份证号：4452241994112706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给水排水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2日

评审组织：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18003011070

发证单位：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少健

证件号码：44522419941127061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7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307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307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900	23.2	5.8	2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施工员：方育枫



证书编码: 044161019441600192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方育枫

身份证号: 445224198703210317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8 月 12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方育枫

证件号码：445224198703210317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707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12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007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600	36.8	9.2	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施工员：刘锦贵



证书编码: 044171039441700312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锦贵

身份证号: 440524197307205134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2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锦贵

证件号码：44052419730720513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6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200	41.6	10.4	5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施工员：官惠开



证书编码: 044161029441600109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官惠开

身份证号: 445224197310080625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官惠开

证件号码：44522419731008062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6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造价员：赵勇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8月20日
- 2026年11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赵勇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0年07月1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13268

有 效 期: 2026年04月02日-2030年04月01日

聘 用 单 位: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赵勇

签名日期: 2026.8.20



发证日期: 2026年08月09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赵勇
证件号码: 510521198007157234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 年 07 月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0 年 10 月 25 日
管 理 号: 202010045510000025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6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赵勇

证件号码：510521198007157234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7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07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107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3850	30.8	7.7	38.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质量员：郑立滨



证书编码: 04424106000140001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郑立滨

身份证号: 440582199508131576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州市建设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4年12月1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郑立滨

证件号码：440582199508131576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800	22.4	5.6	2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材料员：刘淑玲



证书编码: 04416111944160011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淑玲

身份证号: 441422197810165144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8月 1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淑玲
证件号码：44142219781016514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4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4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4300	34.4	8.6	43	

-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资料员：李少东



证书编码: 04416114944160017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少东

身份证号: 445224198508080633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8 月 13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少东

身份证号：4452241985080806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乡村工匠民间建筑（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7月22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乡村工匠民间建筑专业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123750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12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少东

证件号码：44522419850808063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9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912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5500	44	11	5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安全员：李锦佳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6) 0030370

姓 名: 李锦佳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99年10月23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6年05月26日

有 效 期: 2026年05月26日 至 2029年05月2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5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锦佳
证件号码：44172119991023558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7	实际缴费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40606	实际缴费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407	实际缴费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700	21.6	5.4	27	

-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

劳资专管员：李少豪



证书编码: 044241130001400008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少豪

身份证号: 440528199706040618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州市建设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4年12月1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少豪

身份证号：4405281997060406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乡村工匠民间建筑（民间建筑工程技术）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10月27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乡村工匠民间建筑专业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1003166656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月26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少豪

证件号码：44052819970604061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50	20.4	5.1	25.5	
202601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50	20.4	5.1	25.5	
202602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50	20.4	5.1	25.5	
202603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50	20.4	5.1	25.5	
202604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50	20.4	5.1	25.5	
202605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50	20.4	5.1	25.5	
202606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50	20.4	5.1	25.5	
202607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50	20.4	5.1	25.5	
202608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550	20.4	5.1	25.5	
202609	110371141927	5510	881.6	0	440.8	2750	22	5.5	27.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41927:广州市: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9月06日